

公司代码：600265

公司简称：ST 景谷

#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 2020 年年度报告

##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其他事项段或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关于对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截至2020年12月31日，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资产总额29,574.54万元，权益总额2,050.39万元，2020年度公司实现收入5,067.82万元，净利润-1,881.57万元。认为存在可能导致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详见第五节重要事项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及财务报表附注十六其他重要事项8其他“持续经营能力改善的说明”。

四、公司负责人许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坚虹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邵琳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0年度合并口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8,394,294.27元，年末合并口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未分配利润为-404,574,977.35元；2020年度母公司净利润-8,980,774.99元，年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385,666,715.62元。由于年末未分配利润为负数，董事会决定2020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涉及的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 重大风险提示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3.2.2 条的规定，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人民币 1 亿元，触及退市风险警示情形，公司股票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在公司股票简称前冠以“\*ST”字样）的处理。

十一、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相关内容。

#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0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3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0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4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5
第九节	公司治理.....	51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54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55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62

## 第一节 释义

###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	指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景谷林业、ST 景谷、*ST 景谷	指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云南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云南监管局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周大福投资、周投	指	周大福投资有限公司
小康控股	指	重庆小康控股有限公司
磁暄沛瞳	指	杭州磁暄沛瞳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福誉企业	指	福誉企业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福港上海	指	福港能源（上海）有限公司
福港舟山	指	福港能源（舟山）有限公司
永恒木业	指	景谷永恒木业有限公司
春林公司	指	景谷春林造林有限责任公司
云景林纸	指	云南云景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景谷符源	指	景谷符源贸易服务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景谷林业
公司的外文名称	YUNNAN JINGGU FORESTR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YJF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许琳

###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秀平	梁丽华
联系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王旗营路89号	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王旗营路89号
电话	0871-63822528	0871-63822528
传真	0871-63822528	0871-63822528
电子信箱	jglymsc@163.com	jglymsc@163.com

###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昆明片区经开区信息产业基地25号地块昆明电子信息类工业标准厂房（一期）2幢9层901号904室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666400
公司办公地址	云南省景谷县林纸路201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650000
公司网址	www.jgly.cn
电子信箱	jglyxzb@sina.com

###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

###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ST景谷	600265	*ST景谷

###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魏勇、李秋霞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名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669号博华广场
	签字的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王志超、叶成林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8年12月17日至2020年1月24日

##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8年
营业收入	50,678,245.07	203,245,285.52	-75.07	118,866,706.52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45,875,712.64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394,294.27	3,428,095.15	-636.57	6,058,064.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156,968.54	-13,043,763.80	不适用	-13,645,175.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553,943.38	-19,170,001.26	不适用	9,946,554.45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18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4,203,909.03	39,189,458.46	-38.24	35,761,363.31
总资产	295,745,361.49	349,101,002.12	-15.28	369,488,553.74

##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8年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4	0.03	-566.67	0.05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14	0.03	-566.67	0.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4	-0.10	不适用	-0.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61.33	9.15	减少70.48个百分点	19.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60.54	-34.81	不适用	-43.03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收入较上年减少 75.07%，主要是报告期内能源业务按新收入准则进行确认，导致收入下降较多。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原因说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减少 636.57%，主要是因为 2019 年度公司收到政府补助和资产处置收益所致。

##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0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6,656,831.80	23,460,193.00	7,911,459.72	12,649,760.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877,254.04	-894,156.16	-5,949,375.17	-3,673,508.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140,479.61	-1,200,785.67	-7,720,492.84	-1,095,210.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1,505.59	7,668,003.17	12,660,664.23	10,193,770.3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季度营业收入差异的原因是：报告期内，能源营业收入按新收入准则进行确认导致收入数据差异。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0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338,499.24	15,033,971.0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78,602.00		9,852,823.59	560,000
债务重组损益			491,913.75	2,274,245.8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70,685.08		18,520.5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663,934.6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9,096.11		117,626.55	1,812,983.2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084,858.9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1,459.34	22,500
所得税影响额	-850.00			-460.15
合计	-237,325.73		16,471,858.95	19,703,240.00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 （一）主要业务

景谷林业是云南省林业产业化、农业产业化和国家重点扶贫龙头企业。2020 年度，公司主要从事人造板制造和林化产品加工，木材采运、加工及林业农业技术研发以及能源等业务。具体业务构成：一是人造板业务，主要为胶合板、集成材、细木工板等“航天牌”系列产品；二是营林造林业务，公司持续推进营林造林管护工作，推进林下经济种植和农业种植相关业务研究；三是林化业务和其他，主要为松香、松节油等林化产品的销售，以及生物制炭业务；四是能源业务，以能源贸易业务为主，主要经营成品油制品、化工原料及制品等。

#### （二）经营模式

公司林业产品经营模式为：产品研发、原料采购、生产加工、销售（零售）几个环节。

在能源业务领域，公司经营以国内贸易为主，经营模式为：原材料采购（工厂或贸易商）、仓储入库、销售（终端用户/贸易商）几个环节。

#### （三）公司所处行业情况说明

景谷林业所处的林业产业，业务范围较广、产品种类多，是国民经济重要组成部分，在维护国家生态安全，促进农民就业、带动农民增收、繁荣农村经济等方面，有着非常重要的作用。公司业务涵盖整个林业产业的上下游，在自有林地林木资源、营林造林技术、人造板产品生产技术、林化产品加工技术、产品品牌等方面具有优势。

从行业整体看，我国是世界人造板生产、消费和进出口贸易的第一大国。但是，我国人造板行业面临木材资源供给压力大、环保与安全生产的问题比较严重，市场集中度低、结构不合理与同质化竞争激烈等问题，存在巨大的改善升级空间。随着中国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持续推进、环保标准的不断提高和监管日趋严格，我国人造板行业的发展趋势将由总量扩张向结构性优化方向发展，林板行业的产业布局进一步合理化。

从行业上游育林企业看，由于国家林业政策的调整，突出“建设生态文明”和“环保意识”，自 2017 年起全面停止天然林商业性采伐，林业资源不足成为人造板行业发展的瓶颈，育林企业开始注重多模式多层次的综合开发，比如林药结合、林养结合、林油结合等。

从行业下游以人造板制造为主的木制品制造企业看，近年来，我国人造板行业持续淘汰落后产能，智能化水平逐步提高，低甲醛释放产品 and 无醛人造板产品比例明显提高，品种结构不断优化。国内定制家居市场快速发展，加之市场多元化和个性化需求，人造板产品更新换代快，新产品不断投入市场，欧松板、奥松板、生态板市场前景广阔。如何化解总体产能过剩与中高端产品有效供给不足的矛盾，通过行业整合，实现规模效应以及产品和管理体系升级是人造板行业发展的必由之路。

在能源领域，随着全球经济增速放缓、国际贸易摩擦加剧、产业升级转型、环境保护意识提高等一系列因素的影响，能源领域正逐步由以石油、煤炭、化工制品为主导，转变为多品种、多元素、清洁及可再生能源共存的态势。

2020 年，新冠疫情在全球蔓延，世界经济遭遇严重打击，国际油价波动加剧，原油需求进一步降低，价格明显下滑，成品油需求下降。面对严峻挑战，公司统筹疫情防控和生产经营，立足公司主营业务，结合国家政策及市场发展，调整经营策略，谨慎开展能源业务。

##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情可见于本报告第四节第二项第（五）点“投资状况分析”及第（六）点“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的具体内容。

其中：境外资产 0（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

##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聚焦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受国家产业政策扶持领域。公司以林业为基础，依靠科技进步，在森林资源开发、木材综合利用、高标准工程造林等林业产业链上实现可持续经营。

**（一）资源优势。**公司林板项目地处普洱市景谷县，普洱市共有林地面积 5,399.61 万亩，森林面积 4,955.52 万亩，森林蓄积量 3 亿立方米，森林覆盖率达 74.59%。在我国实施天然林禁伐政策之后，普洱市已成为全国重要的木材生产基地之一。2020 年，普洱市完成木材采伐蓄积 349.23 万立方米，木材生产 240.01 万立方米，全市林草总产值预计实现 333.4 亿元。景谷林业拥有核心原料林基地，并营造了数万亩速生丰产林（和农户合作的人工林）。公司拥有的人工林可以为人造板提供配套原材料，而天然林可作为林化产品的原料来源，为林业产业发展奠定基础。

**（二）规模与品牌优势。**景谷林业已建成品种齐全、规格完备的人造板产品生产体系，能够综合利用伐区“三剩物”、废弃物和加工厂边角废料等原料，节能减排、循环经济水平在区域内行业领先；“海帆”和“航天”商标是云南省知名品牌、著名商标，在西南地区及国内具有良好的信誉和口碑。

**（三）政策优势。**打造现代林产业是普洱市“十四五”的重点工作之一，包括建立智能化产销体系，培育苗木基地，抓好苗木交易中心和林产品交易市场建设。通过加强公路、铁路、跨区域物流网等基础设施建设，促进林业可持续高质量发展。

**（四）上市公司优势。**周大福投资控股景谷林业后，巩固了上市公司控制权，经营管理更加稳定，有利于完善和提升公司治理，增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五）技术优势。**公司的制胶技术在同行业中居于领先水平，自主研发的胶种经济环保。公司研发生产了 4×8 尺幅面 E0 级室内胶合板和细木工板的 E0 级胶种，使“航天牌”系列人造板产品在绿色环保方面实现突破，增强了公司产品的品牌优势和市场竞争力。

##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一) 经营情况及概述

2020 年，景谷林业秉持合规经营、持续优化的经营理念，在新冠疫情蔓延、经济增长放缓、房地产市场调控趋紧、国际贸易摩擦加剧等不利因素影响下，坚持安全、平稳、有序的推进复工复产，紧扣主营业务，以成本控制为核心、市场销售为突破口，强化内部管理，努力推进各项业务发展。

#### (二) 主要工作措施和成效

##### 1、严控生产工序，抓好主营产品生产。

公司组织生产过程中，始终坚持以质量为前提、以市场为导向、以成本控制为核心，抓好林板产品生产过程的各道工序，确保可持续性生产：一是按照以销定产的原则严格控制生产成本，实现产、供、销平衡联动的生产经营体系；二是严把产品质量关，做好过程控制和产品检验，严格执行原料验收标准；三是大力推进精细化管理，向管理求效益。从表板订购、验收、分选控制，面板涂胶等工序层层严格把关，不断提高产品内外观质量；减少启动干燥机频率、推进晒板量，各种不同价格芯板、单板合理搭配使用，研制试用新胶水等措施，成本控制效果明显。四是做好设备维护保养，保障生产品质和效率；五是抓好生产组织和现场监督，严格执行操作规程，保证安全生产；六是合理调配中纤板车间生产人员，提高生产效率。

##### 2、以市场为导向，拓展产品销售。

2020 年，受全球新冠疫情影响，林产品市场需求萎靡，加之林板产品种类更新较快，特别是生态板、奥松板等产品取代细木工板，占据了较多市场份额。面对林板市场变化，公司聚焦产品销售，采取多项措施补齐销售短板：一是调整充实销售团队。配备销售力量，按照销售区域开展工作；二是以市场为导向，按照不同标准、成本、等级、价位生产适销对路产品，以成本动态管理指导销售，巩固老客户，发展新客户；三是采用经销商加直销模式，现款现货。

##### 3、盘活资产，回收资金，拓展增收渠道。

为加强资金管理，盘活资产，优化资产结构，景谷林业对持有的云南云景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0.84%的股权和景谷符源贸易服务有限公司 0.84%的股权挂牌转让，转让款共 1,351.58 万元。截至本报告期，公司已收到交易对方普洱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支付的全部价款。资产盘活有利于促进公司主营业务稳定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2020 年，公司继续完成林地资产交易，回收款项 1,753.75 万元。有效回笼了资金，盘活了资产使用效率。

充分利用现有闲置资产，拓展增收渠道：一是对外租赁纤维板生产线、旋切工段、松香厂房及场地、东巴育苗基地等；二是组织桉树采伐，通过将可采林木出售给承包管护人员，完成采伐

规划，实现销售收入；三是在不影响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

#### 4、全面加强林地管理，维护公司林地权益。

为抓好林地资源管理，公司积极采取措施：一是严格管护森林资源，强化责任落实，建立健全有效预防、监测、查处等保护森林资源的长效机制，从源头上遏制破坏森林资源和安全生产的行为；二是加强日常管护巡查，加大宣传力度，组织片区管护员集中学习，签订管护责任状，加大考核力度，建立多层次信息网络，有效预防盗采、盗伐林木行为，维护公司权益；三是聘请 50 名管护员，按照国家天然林停伐管护要求，全面加强林地管理工作。2020 年，公司林地内无火情、火灾发生。

#### 5、继续深化内部管理，提升管理水平。

周大福投资控股景谷林业以来，通过加强管理，新的管理理念和管理模式初步形成：一是实施周资金预算执行制度，建立起资金计划编制、执行、分析和反馈工作的良好机制；二是合同管理工作成效明显，形成对签署的每份合同协议实施执行情况进行动态跟进管理及每季度自检自查并提交审计督查部门核查的机制，有效防范控制合同履行风险；三是成立优化改进工作小组，下设财务（资产运营）小组、产业整合组、行政和人事组，对公司内部组织机构优化，为生产经营奠定基础。

#### 6、精准扶贫，圆满完成脱贫攻坚任务。

按照景谷县委、县政府扶贫部署和安排，公司对挂包的威远镇暖里村贫困户，制定帮扶措施，实施精准扶贫，履行了企业社会责任。公司挂包扶贫暖里村 5 年来，在生产经营运转困难的情况下，始终力所能及的支持帮助该村及贫困户脱贫，已向扶贫点捐赠 14.84 万元（其中，先后向暖里村捐赠共 8 万元建设款，向村小学赠送价值 1.84 万元的打印机和复印机；向勐班乡捐赠 5 万元，挂包班子成员个人先后给建档的贫困家庭资助食物食品或现金等共折合价值 6.23 万元。至 2019 年，公司挂包的 11 户贫困户 46 名贫困人口已全部脱贫。

##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067.82 万元，同比减少 75.07%，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1,839.43 万元，基本每股收益-0.14 元，净资产收益率-61.33%；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 29,574.54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420.39 万元。

### （一） 主营业务分析

####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50,678,245.07	203,245,285.52	-75.07
营业成本	38,050,165.28	186,329,758.10	-79.58
销售费用	570,245.63	216,148.28	163.82

管理费用	20,374,585.83	14,462,653.15	40.88
财务费用	11,223,717.58	11,687,036.68	-3.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553,943.38	-19,170,001.26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064,906.83	-34,129.49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930,208.33	-5,087,604.17	不适用

##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营业收入较上年减少 75.07%，主要是报告期内能源业务按照新收入准则进行确认，导致收入下降较多。

(2) 营业成本较上年减少 79.58%，主要是本报告期内能源业务按照新收入准则进行确认，相对应的成本减少较多。

(3) 销售费用较上年增加 163.82%，主要是本报告期内支付铝模业务费用增加所致。

(4) 管理费用较上年增加 40.88%，主要是本报告期受新冠疫情影响导致停工损失增加所致。

###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林业行业	33,498,212.64	30,208,750.16	9.82	-23.14	-26.02	增加 3.51 个百分点
能源贸易	1,488,426.98		100.00	-98.59	-100.00	增加 98.4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木材加工	29,549,562.50	27,064,138.03	8.41	-24.17	-27.95	增加 4.81 个百分点
林化产品贸易	3,948,650.14	3,144,612.13	20.36	-14.45	-3.86	减少 8.77 个百分点
能源贸易	1,488,426.98		100.00	-98.59	-100.00	增加 98.4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国内销售	35,165,589.62	30,501,877.75	13.26	-76.38	-78.89	增加 10.3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本年公司加强成本管理及分析，优化生产耗用，业务毛利率较上年有所提升；能源贸易按新收入准则进行确认，按照净额法导致毛利率大幅上浮。

##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林板产品	立方米	11,033.350	13,040.320	2,800.391	-47.63	-22.96	-41.76

产销量情况说明

林板产品本期产、销、存量同比上年减幅较大，主要是本年受新冠疫情影响，导致建筑业、装修业等行业需求下降，对公司产品销售产生一定影响。

##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林业行业		30,208,750.16	99.04	40,833,583.87	21.91	-26.02	
贸易行业				103,674,784.57	55.64	-100.00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木材加工		27,064,138.03	88.73	37,562,553.33	20.16	-27.95	
林化产品贸易		3,144,612.13	10.30	3,271,030.54	1.76	-3.86	
能源贸易				103,674,784.57	55.64	-100.00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能源贸易按新收入准则进行确认，导致相对应的成本下降较多。

##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2,481.49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48.97%；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594.45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96.55%；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其他说明  
无

###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 4. 研发投入

####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2).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增加，主要是 2019 年度支付了历年欠缴的养老保险费以及本年度贸易订单回款所致。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增加，主要是本期出售其他权益工具和赎回理财产品所致。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减少，主要是本期偿还借款所致。

####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67,854,767.32	22.94	31,166,125.44	8.93	117.72	主要是赎回理财产品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018,520.55	8.60	-100.00	主要是本期短期理财产品到期所致
应收票据			50,000.00	0.01	-100.00	主要是票据到期

						收回所致
应收账款	12,526,696.95	4.24	18,352,287.73	5.26	-31.74	主要是本期收回货款所致
预付款项	285,609.71	0.10	3,373,022.28	0.97	-91.53	主要是按期结算材料款所致
其他应收款	283,097.26	0.10	196,715.13	0.06	43.91	主要原因是应收本期已确认桉树造林地租金
持有待售资产	2,565,006.95	0.87	417,747.80	0.12	514.01	预计于 2021 年度处置完毕的林地使用权转入
其他流动资产	426,163.55	0.14	1,012,048.50	0.29	-57.89	主要是将待抵扣进项税金转出抵扣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107,055.16	2.90	-100.00	主要是本报告期内将该股权资产转让所致
短期借款			50,000,000.00	14.32	-100.00	主要是本报告期内已全额偿还借款所致
预收款项	1,987,743.02	0.67	21,457,299.75	6.15	-90.74	主要是执行新收入准则转出所致
合同负债	25,084,239.39	8.48			100.00	主要是执行新收入准则转入所致
应交税费	806,313.81	0.27	1,168,918.20	0.33	-31.02	主要是缴纳税费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0,000,000.00	74.39			100.00	主要是长期应付款转入所致
长期应付款			209,367,320.81	59.97	-100.00	主要是长期应付款转出所致

其他说明  
无

##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五) 投资状况分析

###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1. 41,592 亩的林地的剩余年限使用权及其附属从权利出售事项**

2018年7月23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18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林地使用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与春林公司签订《林地使用权转让合同》，根据该合同，公司将位于碧安乡、益智乡、民乐镇、永平镇可采伐的人工种植的桉树造林地，共计41,592亩的林地的剩余年限（剩余年限是指原公司与内部员工或第三方签订的承包管护合同及林木转让、林地管理协议等合同到期后，到2050年12月6日止的剩余年限）使用权及其附属从权利出售给春林公司。2019年11月28日，经公司与春林公司友好协商，决定对原合同约定部分内容进行补充，公司与春林公司签订了《〈林地使用权转让合同〉补充协议》。

截至本报告期末，景谷县不动产登记中心对上述资产实际办证登记面积为45,024.97亩（尚未登记完毕，最终登记面积以景谷县不动产登记中心登记为准），公司已过户完成45,024.97亩，已收到交易款17,537,469.70元。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后续信息披露义务。

详情可见公司于2018年7月24日、2019年11月30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为2018-047、2019-063的公告。

**2. 转让参股公司股权事项**

2020年8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参股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通过公开挂牌转让的方式转让公司持有的云南云景林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景林纸”）及景谷符源贸易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景谷符源”）持股比例均为0.84%的股权。

2020年12月8日，公司与普洱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普洱国有”）分别签订《产权交易合同》（合同编号：JGLY20201204-1）及《产权交易合同》（合同编号：JGLY20201204-2），合同约定将公司合法持有的云景林纸及景谷符源持股比例均为0.84%的股权转让给普洱国有。云景林纸0.84%股权的转让价款为1,330.56万元，景谷符源0.84%股权的转让价款为21.02万元，合计1,351.58万元。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已收到交易对方普洱国有支付的全部价款。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后续信息披露义务。

详情可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6 日、2020 年 12 月 10 日、2020 年 12 月 23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为 2020-019、2020-022、2020-038 的公告。

###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可见于本报告第十一节“财务报告”中第九项 1.（1）“企业集团的构成”。

###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林业发展，将生态文明建设放在突出位置。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的建议》，“要把绿水青山变成金山银山”是林业产业的发展方向，林业产业在未来发展面临良好机遇和广阔空间。在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背景下，林业产业发展应把握住国内循环、国际循环及绿色发展大趋势，加快实现中国林业产业转型升级尤为紧迫和必要。

景谷林业是云南省林业产业化、农业产业化和国家重点扶贫龙头企业。为加快融入新发展格局，一是融入林产业整体发展规划，发挥龙头企业引领带动作用；二是应注重加大产业培育，充分发掘市场潜力，壮大林业产业；三是实现绿色发展，注重森林资源的可持续经营，合理使用林业资源，为实现碳中和做出贡献。

###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公司将围绕主营业务，切实增强持续经营能力，防控风险，合规经营、持续优化，为社会和股东创造价值。

###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景谷林业发展基本原则：立足林业主业，发挥优势，统筹规划，稳扎稳打提升持续经营能力和水平。

生产经营的整体计划如下：

1、依托主业优势，做大做强林板产业。

2021 年中央关于促进乡村发展的“一号文件”倡导创建现代林业产业示范区。云南省正在开展森林分类经营，实施国有、集体天然林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工程，坚持规划引领，科学合理布局，建设原料林基地，整合速生丰产林、国有人工商品林、集体和个人人工商品林等资源。景谷林业

将依托主业优势，全面融入云南林产业发展规划，提质增效赋能，力争成为林板产业的带动者和示范者。

#### 2、筑牢产业基础，有序开展技术改造。

景谷林业经过多年发展，设备趋于老化，生产效率较低，林板类产品虽然质量较高，但成本也高。公司将按照发展规划，逐步开展技术改造，引进先进设备，提高生产效率，全面压降成本，增强市场竞争力。

#### 3、扩充产品种类，打造完整产业链。

景谷现代林产业工业园区正在规划建设中，公司将以现有的胶合板、细木工板、密度板为基础，开发单板、生态板、集成材等产品，充分发挥景谷县林木资源与产业格局优势，以完善自身产业链循环为基础，带动园区实现产业聚集的目标。

#### 4、调整贸易方向，助力主营业务提升。

我国是木材进口和木制品出口大国，加快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战略的提出，为公司发展带来了新机遇，“中老铁路”的开通为云南林产业进入东南亚市场创造了条件。适时调整贸易方向，开展木材进口和木制品出口，不仅为公司产品开拓了更为广阔的市场，也为增厚持续经营能力打下了基础。

###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 1、经济周期波动风险。

国内外经济形势复杂多变，外部环境的不稳定和不确定性增大，公司产品下游的房地产业受政策调控影响需求放缓，会给经营业绩带来影响。

公司将全力提升经营水平和管理能力，加大技术创新力度，降低成本，提高品牌价值，增强抗风险能力。

#### 2、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主要产品人造板成本构成中，木材和化工品占比较大，国家对天然林地的保护以及对采伐的限制会影响原料供应，化工品的周期性较强，其供应量和价格波动都会对利润产生影响。同时，疫情的反复也可能造成物流运力的紧张。

公司将充分利用普洱地区林木资源优势，建立完善灵活的原料采购制度，研发适合市场需求的产品，不断提高生产效率及原料综合利用率，降低成本上涨和原料供应短缺的风险。

#### 3、行业政策调整风险。

林业是政策性很强的行业，可能存在局部的不利于林业产业经营的调整。

公司将积极顺应政策规划，完善产业链，增强抗风险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的条款，2021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20年度合并口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8,394,294.27元，年末合并口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未分配利润为-404,574,977.35元；2020年度母公司净利润-8,980,774.99元，年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385,666,715.62元。由于年末未分配利润为负数，董事会决定2020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此事项需经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10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20年	0	0	0	0	-18,394,294.27	0
2019年	0	0	0	0	3,428,095.15	0
2018年	0	0	0	0	6,058,064.44	0

#### (三)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其他	周大福投资	<p>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承诺：</p> <p>（一）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完整；</p> <p>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上市公司对其全部资产拥有完整、独立的所有权，与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资产严格分开，完全独立经营，不存在混合经营、资产不明晰的情形。</p> <p>（二）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p> <p>上市公司将继续拥有独立完整的劳动、人事管理体系，该等体系与信息披露义务人完全独立。上市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任职并领取薪酬。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干预上市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行使职权作出人事任免决定。</p> <p>（三）保证上市公司财务独立；</p> <p>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上市公司将继续保持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独立的财务管理制度。上市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信息披露义务人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能够依法独立纳税，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会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p> <p>（四）保证上市公司机构独立；</p> <p>上市公司将继续保持健全的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等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行使职权。</p> <p>（五）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p> <p>上市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管理体系，有独立开展经营业务的资产、人员、技术和场地，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p> <p>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的资产独立完整、人员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业务独立不会产生影响。</p>	2018年7月4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周大福投资	<p>为避免周大福投资与上市公司之间构成同业竞争关系，周大福投资有限公司已经作出如下承诺：</p> <p>本公司、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周大福企业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郑家纯先生及上述各方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的同业竞争关系。本公司与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存在实质的股权控制关系期间：</p> <p>（一）如本公司、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及上述各方控制的其他企业未来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形成竞争关系，相关方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在征得第三方允诺后，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上市公司或其下属子公司；</p> <p>（二）如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未来拟从事的业务与本公司、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及上述各方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业务构成直接或间接的竞争关系，相关方届时将以适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转让相关企业股权或终止上述业务运营）解决；</p> <p>（三）本公司、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及上述各方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绝不利用对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的了解和知悉的信息协助第三方从事、参与或投资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相竞争的业务或项目。本公司、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保证将赔偿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因本公司、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及上述各方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本承诺而遭受或产生的任何损失或开支。同时，本公司、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将督促与本公司、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的自然人和企业同受本承诺函约束。</p>	2018年7月4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周大福投资	<p>为避免和规范周大福投资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可能与上市公司之间产生的关联交易，周大福投资有限公司已经作出如下承诺：</p> <p>（一）尽量避免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关联方与上市公司之间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及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并保证以市场公允价格与上市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等交易从事任何损害上市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利益的行为。本公司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关联方不会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2018年7月4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二) 本公司承诺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关联方不利用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地位及重大影响, 谋求上市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关联方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 或谋求与上市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 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p> <p>(三) 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关联方将杜绝一切非法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的行为, 在任何情况下, 不要求上市公司向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关联方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p> <p>(四) 本公司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关联方将赔偿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因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关联方违反本承诺而遭受或产生的任何损失或开支。</p>					
--	--	---	--	--	--	--	--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 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 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关于对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带有解释性说明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专项说明》。

##### （一）上述带有解释性说明的无保留审计意见说明

##### 1、发表带有解释性说明的无保留意见的理由和依据

我们在审计中使用的 2020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性相关情况如下：

选取的基准：近三年利润总额绝对值的平均数

使用的百分比：10%

选取依据：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的近年来经营业绩盈利、亏损交替。

计算结果：190.00 万元。

上年度因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趋于微利或盈亏平衡状态，故选择收入作为重要性水平的计算基数。

如财务报表附注十四所述，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发生归属于母公司净亏损 18,394,294.27 元，累计未分配利润-404,574,977.35 元，且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景谷林业资产负债率达 93.07%。这些事项或情况连同财务报表附注十四所示的其他事项，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

##### 2、带有解释性说明的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不影响审计意见的依据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4 号—持续经营》第二十一条规定，如果运用持续经营假设是适当的，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且财务报表对重大不确定性已作出充分披露，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无保留意见，并在审计报告中增加以“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为标题的单独部分，以：（1）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对本准则第十八条所述事项的披露；（2）说明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被审计单位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并说明该事项并不影响发表的审计意见。

如审计报告“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所述事项，我们认为可能导致对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对该重大不确定性已作出充分披露。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无保留意见，并在审计报告中增加以“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为标题的单独部分对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予以说明。

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披露的事项或情况，对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影响。

##### （二）公司董事会意见

该报告客观、真实，客观和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实际的财务状况，揭示了公司存在的持续经营风险，对该审计意见及报告无异议。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 29,574.54 万元，权益总额 2,050.39 万元，2020 年度公司实现收入 5,067.82 万元，净利润-1,881.57 万元。为尽快提升经营水平，改善管理体制，优化经营环境，持续改善提升经营能力，公司结合自身资源和品牌优势，拟定 2021 年改善提升持续经营能力措施如下：

#### （1）现金流的持续性

公司与原大股东重庆小康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小康控股”）签定的财务资助协议之补充协议（大股东财务资助 2.2 亿元人民币事项）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到期。2020 年 3 月 6 日，公司收到小康控股《债权转让通知书》，将其持有景谷林业 2.2 亿元债权本金及利息全部转让给北京源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源源”），该借款按规定仍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到期。2020 年 12 月 31 日，北京源源与景谷林业签署了《借款展期协议》，对景谷林业 2.2 亿元借款进行展期，展期利率为 4.35%/年（含税），展期期限为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针对此展期协议，周大福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周投”）作为景谷的控股股东于同日做出声明予以背书，对于景谷林业到期日无法偿还的本金和利息，周投将提供财务资助代为偿还，景谷无需提供任何抵押和担保。有了大股东的资金背书，景谷林业无需担心大额资金到期支付，可集中精力抓主营生产。

#### （2）主业经营的持续性

之前年度由于设备老旧，生产效率较低，景谷林业生产的林板类产品虽然质量较高，但是由于管理不够精细化，导致损耗较多，成本相较同行业居高不下，影响了产品的竞争力，以及收入和利润的最终实现。

林业产业虽为传统行业，但业务范围较广、产品种类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林板业务属于制造业领域中进入门槛相对不高，且竞争激烈的产业领域，但并不意味着没有机会。景谷林业作为云南地区的老牌林板企业，仍然大有可为。2020 年底，新的管理层上任后，对现有业务进行了发展和革新，以林业为依托，对产业进行了重新布局和规划，制定了详细可行的产业计划。

2021 年度，景谷林业发展基本原则：立足林业主业，发挥优势，统筹规划，稳扎稳打提升持续经营能力和水平。

生产经营的整体计划如下：

##### 1、依托主业优势，做大做强林板产业。

2021 年中央关于促进乡村发展的“一号文件”倡导创建现代林业产业示范区。云南省正在开展森林分类经营，实施国有、集体天然林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工程，坚持规划引领，科学合理布局，建设原料林基地，整合速生丰产林、国有人工商品林、集体和个人人工商品林等资源。景谷林业

将依托主业优势，全面融入云南林产业发展规划，提质增效赋能，力争成为林板产业的带动者和示范者。

#### 2、筑牢产业基础，有序开展技术改造。

景谷林业经过多年发展，设备趋于老化，生产效率较低，林板类产品虽然质量较高，但成本也高。公司将按照发展规划，逐步开展技术改造，引进先进设备，提高生产效率，全面压降成本，增强市场竞争力。

#### 3、扩充产品种类，打造完整产业链。

景谷现代林产业工业园区正在规划建设中，公司将以现有的胶合板、细木工板、密度板为基础，开发单板、生态板、集成材等产品，充分发挥景谷县林木资源与产业格局优势，以完善自身产业链循环为基础，带动园区实现产业聚集的目标。

#### 4、调整贸易方向，助力主营业务提升。

我国是木材进口和木制品出口大国，加快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战略的提出，为公司发展带来了新机遇，“中老铁路”的开通为云南林产业进入东南亚市场创造了条件。适时调整贸易方向，开展木材进口和木制品出口，不仅为公司产品开拓了更为广阔的市场，也为增厚持续经营能力打下了基础。

### 3、公司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真检查了公司 2020 年度的财务报告，并审阅了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对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及公司董事会关于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认为：信永中和的审计意见客观、真实，客观和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实际的财务状况，揭示了公司存在的持续经营风险，董事会的说明制定了合理的经营计划及措施应对上述风险。监事会同意公司董事会的《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 4、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的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及《关于对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进行了认真的检查，并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意见如下：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持续经营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并作出了《关于对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我们认为，该报告客观、真实，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对该审计意见及报告无异议，同意董事会对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所作的说明。

##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 （一）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可见于本报告第十一节“财务报告”第五项 1、（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二）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5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1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5 月 14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 2020 年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与信永中和洽谈具体审计业务费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方	承担连带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景谷永恒木业有限公司	浙江恒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被告欠付货款本金381.26万元,多次追缴未付,于2020年3月16日诉至景谷县人民法院,并同步申请保全被告在合同项下提供担保的财产。	381.26	否	处于一审判决期间	判决被告于判决书生效后10日内支付货款本金及由此产生的各项费用合计409.47万元及自2020年3月17日起至付清之日止以本金381.26万元按5%每月向原告支付违约金,并承担案件受理费。	尚未执行,督促履行中,限期届满未执行,将进一步采取法律手段。
景谷永恒木业有限公司	浙江恒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被告欠付货款本金581.60万元,多次追缴未付,于2020年3月16日诉至景谷县人民法院,并同步申请保全被告在合同项下提供担保的财产。	581.60	否	处于一审判决期间	判决被告于判决书生效后10日内支付货款本金及由此产生的各项费用合计619.25万元及自2020年3月17日起至付清之日止以本金581.60万元按5%每月向原告支付违约金,并承担案件受理费。	尚未执行,督促履行中,限期届满未执行,将进一步采取法律手段。

####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一节第十二项 5.（5）“关联方资金拆借”。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1. 委托理财情况****(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自有资金	6,000	0	0

##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中信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2019年12月24日	无固定期限	闲置自有资金	见说明1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2%	不适用	4.21	已赎回	是	是	
广发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2,000	2019年12月25日	无固定期限	闲置自有资金	见说明2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0%	不适用	5.51	已赎回	是	是	
广发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2020年3月5日	无固定期限	闲置自有资金	见说明2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8%	不适用	9.20	已赎回	是	是	

## 说明：

1、中信理财之共赢稳健步步高升 A 款人民币理财产品资金投向：

- (1) 货币市场类：现金、存款、货币基金、质押式回购和其他货币市场类资产；
- (2) 固定收益类：债券、资产支持证券、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债券基金和其他固定收益类资产；

(3) 非标准化债权资产和其他类：符合监管机构要求的基金公司及其资产管理公司资产管理计划、证券公司及其资产管理公司资产管理计划、保险资产管理公司资产管理计划、信托计划、委托债权投资、人民币利率互换、人民币利率远期、信用风险缓释工具、国债期货及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合。

## 2、广发银行“薪满益足”天天薪人民币理财计划资金投向：

(1) 债券（包括但不限于国债、中央银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地方政府债、各类金融债、超短期融资券及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企业债、公司债、金融机构次级债或二级资本债、可转债（含可转换债、可交换债、可分离债）、永续债、项目收益债、证劵公司收益凭证、资产证券化产品、债券型基金、信用连接票据）。

(2) 货币市场工具（包括但不限于现金、同业存放、同业拆借、同业借款、债券质押式回购、债券买断式回购、票据质押式回购、同业存单、大额可转让存单、货币基金等低风险同业资金业务）。

(3) 债权类及权益类资产等金融市场工具及投资于以上范围的信托计划、券商资产管理计划和基金专户理财。

3、详情可见公司于2020年4月24日、2020年7月3日、2020年10月14日、2021年1月12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为2020-009、2020-016、2020-030、2021-004的公告。

###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2. 委托贷款情况

###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 (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 精准扶贫规划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公司将按照景谷县委、政府的安排部署，按照新规划，新任务，始终如一的履行上市公司社会责任，做实做好精准扶贫工作，结合挂包暖里村实际，制定该村精准扶贫规划。

##### (1)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以及景谷县关于扶贫工作重要论述精神，切实贯彻精准扶贫精准脱贫方略，切实解决帮扶户生产生活问题、脱贫问题，助力改善挂包村的人居环境整治、文明乡风建设，增强人民群众的幸福感和获得感、安全感。

##### (2) 工作目标

提高站位，落实责任，切实增强责任意识，做到摘帽不摘责任、摘帽不摘帮扶、摘帽不摘政策。严格按照景谷县委政府部署，把党建共建、脱贫攻坚、乡村振兴、森林防火、扫黑除恶、人居环境整治等工作做细做实，做好做优。

##### (3) 精准扶贫规划

①协助村扶贫工作队开展工作。发挥单位资源优势，积极发挥沟通协调作用，争取政府支持、部门联动，凝聚驻村工作队干事担当的精神动力。支持产业发展、基础设施提升工程，助力教育、医疗、就业、生态扶贫小额信贷、农技培训等扶贫政策落地见效。

②做实结对户帮扶工作。实地了解帮扶结对户家庭基本情况、生产生活状况，因地制宜、尊重意愿，制定帮扶措施，并定期开展走访帮扶活动，助力结对户脱贫致富奔小康。切实配合挂包村各项扶贫工作开展，确保结对户配合做好各项工作，切实提升认可度和满意度。

③严格按照要求开展结对共建、乡村振兴、护林防火、扫黑除恶、人居环境整治等工作，做细做实，做好做优。

④配合村扶贫夜校、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平台，大力宣传新时代思想、党的十九大精神及五中全会精神，扶贫政策，引导移风易俗、构建文明乡风和健康生活理念，激发群众内生动力，提升政策知晓率。

⑤注重消费扶贫。力所能及协助采购联系村的农副产品，解决农副产品销售问题。鼓励包保干部购买结对户农副产品，千方百计增加群众收入。

⑥积极协助村委，不断加强和完善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以坚强的党组织为核心带领村民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

##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景谷林业严格按照县委、县政府精准识别、精准扶贫的各项部署要求，扎实推进脱贫攻坚工作，紧扣工作主线，落实责任分工，做到任务明、识别准、举措实。主要开展以下工作：

### 一、密切联系沟通，齐心共管抓脱贫。

为抓好挂包的暖里村脱贫攻坚工作，公司设专门工作人员，由党委书记主抓，并指定一名联络员，时常深入村社及农户家中开展工作。通过不断加强沟通交流，建立了与该村委会及农户良好的沟通渠道，工作上得到大力支持，为密切联系农户共同抓好该村脱贫攻坚工作，引领农户奔向小康打下坚实基础。

### 二、认真安排，制定精准帮扶措施。

2019 年年底，公司挂包的 11 户贫困户已全部脱贫，为巩固脱贫攻坚的成果，公司继续进村入户调查研究，与农户沟通交流，按照“一户一册”的原则，从各家各户的实际情况出发，制定 2020 年挂钩帮扶和后续发展计划，充分履行“摘帽不摘责任、摘帽不摘帮扶”的良好社会责任。

### 三、精准抓工作落实，不断巩固提升扶贫工作。

1、积极配合抓好疫情期间的防疫工作。面对新型冠状病毒疫情，为保护挂包点人民群众生命安全，景谷林业积极配合村委会，入户入社宣传病毒造成的危害和相关防疫知识，并动员挂包户不参与聚会，尽量减少外出，出门形成戴口罩的良好习惯等等，通过共同努力，防疫工作开展良好。

2、动态管理。公司挂包领导深入到挂包贫困户家中，继续了解贫困户生产生活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力所能及的帮助解决或协调，进一步增进群众感情，有效推进脱贫攻坚工作。同时，通过宣传扶贫政策、提供信息、引导开展脱贫。

3、全面完成全国脱贫攻坚普查验收。为抓好验收工作，公司主要做了以下工作：整理、核对、建档立卡户“明白板”，保证内容完整准确；对照“建档立卡贫困户脱贫攻坚资料袋清单”，完善帮扶手册填写，按清单要求整理农户资料袋资料；梳理所挂包农户自建档以来所享受的各项政策，形成“政策享受清单”；按“普查调查问卷”，入户与家庭明白人开展模拟问答；开展感恩教育，督促农户做好个人、家庭卫生，做好卫生清扫保洁。

通过积极做好国家、省级的最后一次考核验收，全面完成扶贫工作任务。此外，2020 年春节之际，在控股股东的支持下，投入资金 23,917 元，资助暖里村小学打复印一体机一台和打印机二台，慰问公司挂包的 11 户（每户价值 500 元的食品或物资）贫困户。

## 3. 精准扶贫成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指 标	数量及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其中：1. 资金	0

2. 物资折款	2.39
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46
二、分项投入	
1. 改善贫困地区教育资源投入金额	1.84
2. 其他项目	
2.1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46
2.2 其他项目说明	春节购买食品慰问 11 户，价值 0.55 万元。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在全面通过各级各部门考核验收，实现挂包户全部脱贫目标的基础上，不断巩固当前的脱贫攻坚成效，继续履行好社会职责，为脱贫工作继续努力。

（2）抓住国家乡村振兴、建设美丽乡村的机遇，加大支柱产业培育，打造乡村生态文化旅游，拉动各项产业稳步发展。在该村小粒咖啡有良好品质，并小有加工规模的基础上，顺势引导，加大力度培育使其形成产业支撑。利用得天独厚的自然资源及绿色生态茶园，结合乡村振兴计划，建设美丽乡村，打造乡村文化旅游产业。通过产业培植，拉动农村经济发展，农户增收。

（3）始终坚持巩固传统产业，多种产业共同发展思路。在发展支柱特色产业同时，毫不动摇的抓好传统产业，积极推动种植、养殖业发展，积极参加产业合作社，实现产业保障，增加收入。

（4）继续加大基础设施硬件建设配套和完善，加大文化娱乐活动场所建设，为不断丰富乡村文化生活提供平台。

（5）引导农户学习各种技术，开展农村实用技术培训，不断提高农户生产技能。引导帮扶群众的劳动力输出，帮助考虑帮扶群众在农闲时外出务工，增加劳务收入。

（6）为帮扶群众积极争取各项政策和资金支持，不断助力农村家庭建设发展。

（7）加强信息服务，充分利用农村淘宝网的平台，加大农产品网上交易，为帮扶群众提供产业发展信息。

（8）从思想意识上引导和激励群众脱贫致富、建设美丽乡村、建设美好家园。

####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动经营发展，高度重视并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一是做好扶贫工作。力所能及的完成景谷县规划安排的扶贫工作，为挂钩扶贫群众捐赠资金、提供扶持；二是担当社会责任。积极响应县委政府的号召，多次组织参加森林火灾扑灭任务，县级维稳、抗洪抢险、抗震救灾等活动，公司队伍中有不少退伍军人，在各项任务中，发挥了不怕吃苦、艰苦奋斗的团队精神，保护了当地人民群众的生命安全；三是做好安全工作。作为生产企业，公司不断加强安全环保工作，查缺补漏、落实整改，保障安全生产，同时采取多种形式宣传安全环保法律法规、规章制度，提高全员的安全环保意识，防范重大安全环保事故发生，努力创造安全和谐的社会环境。

**(三) 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属于环保部门监管的重点排污单位（含控股子公司）。

作为生产企业，公司历来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设有专职部门和专职人员负责环境保护管理工作，每年都按规定委托有资质的监测机构进行环境监测，建立环境安全应急预案报当地环境生态分局备案。2020 年，公司累计投入环保专项资金 30 多万元，增加中纤板旋风除尘器水膜除尘一套，进一步完善和提升环境保护硬件设施。同时按照当地环境生态分局的要求，按时完成排放污染物许可证年检和环境保护税的缴纳。曾多次获得地方排放达标先进单位荣誉。有效保证了景谷林业“三废”达标排放，未发生过环境安全事故和环保违规行为。

**3.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17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636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減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周大福投资有限公司	0	71,389,900	55.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杭州磁晖沛瞳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2,078,153	9.31		质押	3,238,773	其他
北京澜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0	2,810,754	2.17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谢志敏	0	2,677,786	2.06		无		境内自然人
朱立锋	251,786	2,018,876	1.56		无		境内自然人
吴达	0	1,845,000	1.42		无		境内自然人
王坚宏	0	1,079,588	0.83		无		境内自然人
袁佳男	0	653,200	0.50		无		境内自然人
杨栋斐	590,200	590,200	0.45		无		境内自然人
罗新群	2,100	502,300	0.39		无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周大福投资有限公司	71,389,900	人民币普通股	71,389,900				
杭州磁晖沛瞳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078,153	人民币普通股	12,078,153				
北京澜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2,810,754	人民币普通股	2,810,754				
谢志敏	2,677,786	人民币普通股	2,677,786				
朱立锋	2,018,876	人民币普通股	2,018,876				
吴达	1,84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45,000				
王坚宏	1,079,588	人民币普通股	1,079,588				
袁佳男	653,200	人民币普通股	653,200				
杨栋斐	590,200	人民币普通股	590,200				
罗新群	502,300	人民币普通股	502,3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周大福投资与磁晖沛瞳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是一致行动人，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 (一) 控股股东情况

####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周大福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许琳

成立日期	2016-09-14
主要经营业务	（一）在中国政府鼓励和允许外商投资领域依法进行投资；（二）受其所投资企业的书面委托（经董事会一致通过）向其所投资企业提供下列服务：1、协助或代理公司所投资企业从国内外采购该企业自用的机器设备、办公设备和生产所需的原材料、元器件、零部件和在国内外销售其所投资企业生产的产品、并提供售后服务；2、在外汇管理部门的同意和监督下，在其所投资企业之间平衡外汇；3、为公司所投资企业提供产品生产、销售和市场开发过程中的技术支持、员工培训、企业内部人事管理等服务；4、协助其所投资的企业寻求贷款及提供担保；（三）在中国境内设立科研开发中心或部门，从事新产品及高新技术的研究开发，转让其研究开发成果并提供相应的技术服务；（四）为其投资者提供咨询服务，为其关联公司提供与其投资有关的市场信息、投资政策等咨询服务；（五）承接外国公司及其母公司之关联公司的服务外包业务；（六）从事公司及其关联公司、子公司生产产品的进出口、批发、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并提供相关配套服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详见公司 2018 年 12 月 17 日刊登的《要约收购报告书》。
其他情况说明	2018 年 6 月 30 日，周大福投资与小康控股签订了《周大福投资有限公司与重庆小康控股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合同》。2018 年 8 月 14 日，根据上述合同约定，小康控股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8,939,900 股协议转让给周大福投资。过户完成后，周大福投资持有公司 38,939,9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30%，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2018 年 12 月 19 日-2019 年 1 月 17 日，周大福投资以要约收购方式收购景谷林业股份 32,450,000 股。2019 年 1 月 23 日，周大福投资要约收购过户完成，周大福投资共持有景谷林业 71,389,9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55%。

##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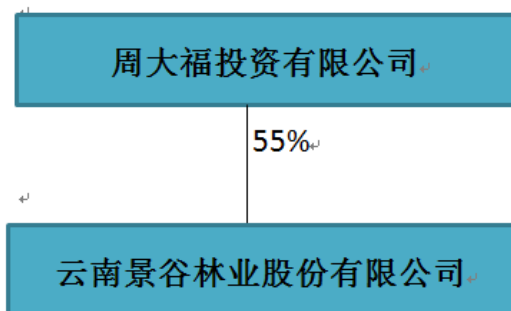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郑家纯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新世界发展有限公司任主席及执行董事； 香港兴业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任独立非执行董事； 新世界中国地产有限公司任主席及执行董事； 新创建集团有限公司任主席及执行董事； 国际娱乐有限公司任主席及执行董事； 新世界百货中国有限公司任主席及非执行董事； 周大福珠宝集团有限公司任主席及执行董事； 新矿资源有限公司任主席及非执行董事； 澳门博彩控股有限公司任非执行董事； 恒生银行有限公司任独立非执行董事； 丰盛服务集团有限公司（原丰盛机电控股有限公司）任主席及非执行董事； 有线宽频通讯有限公司任副主席及非执行董事。
过去10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详见2018年12月17日刊登的《要约收购报告书》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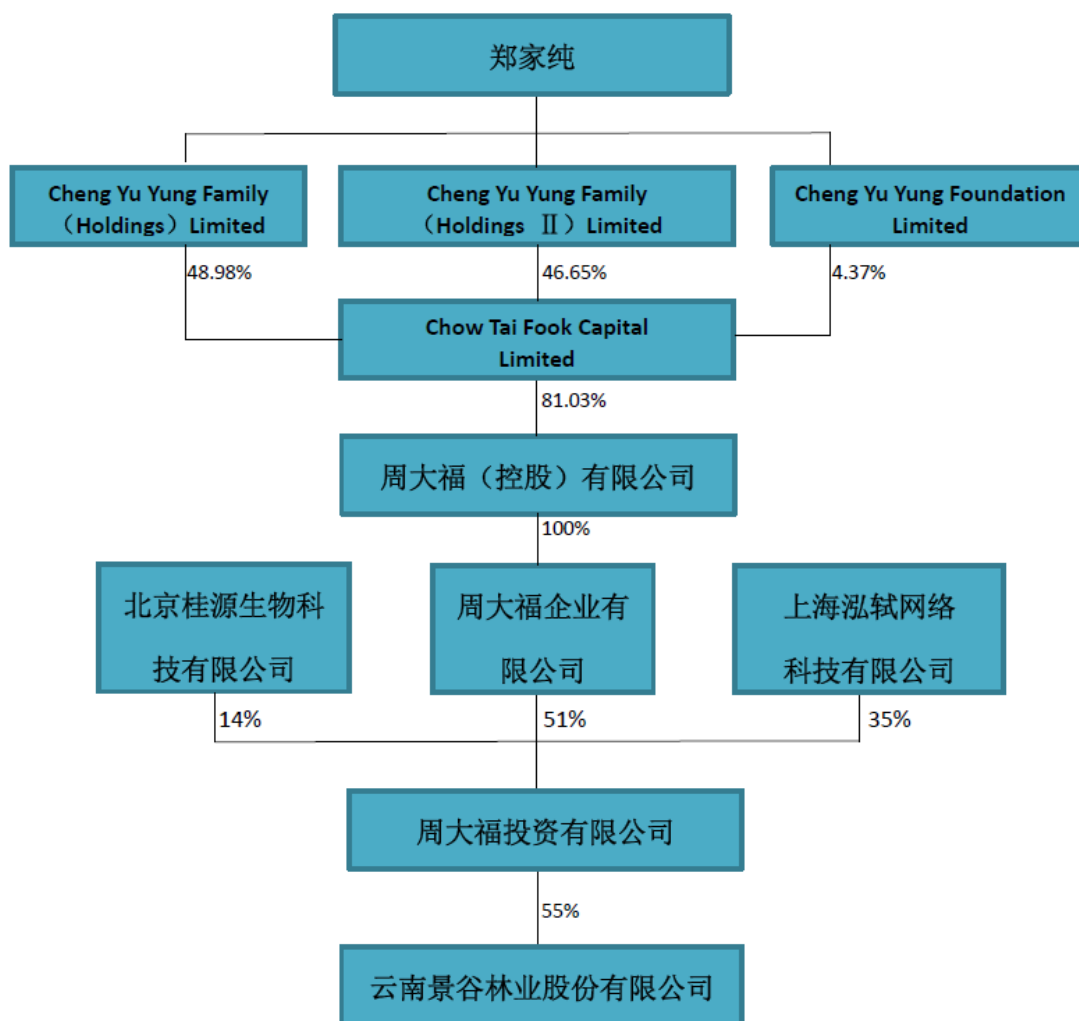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许琳	董事长	男	61	2020年12月31日	2022年2月17日	0	0	0			是
曾安业	董事	男	50	2019年2月18日	2022年2月17日	0	0	0			是
刘皓之	董事	男	46	2020年12月31日	2022年2月17日	0	0	0			是
牛炳义	独立董事	男	64	2020年12月31日	2022年2月17日	0	0	0			否
魏明珠	监事会主席	女	42	2019年2月18日	2022年2月17日	0	0	0			是
黄建文	职工监事	男	54	2019年2月18日	2022年2月17日	0	0	0		9.3	否
吴昱	总经理	男	55	2020年12月16日	2022年2月17日	0	0	0		1.6	否
周坚虹	财务总监	女	53	2020年7月6日	2022年2月17日	0	0	0		33.4	否
段攀	副总经理	男	51	2019年2月18日	2022年2月17日	0	0	0		11.4	否
段贵祥	副总经理	男	54	2019年2月18日	2022年2月17日	0	0	0		9.4	否
王秀平	董事会秘书	女	42	2020年12月31日	2022年2月17日	0	0	0			否
程霄	董事长	男	37	2019年2月18日	2020年12月31日	0	0	0		16.1	是
许强	董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男	43	2019年2月18日	2020年6月10日	0	0	0		59.6	否
戴瑜	董事	女	31	2019年2月18日	2020年12月31日	0	0	0			是
杨虹	独立董事	女	58	2019年2月18日	2022年2月17日	0	0	0		6	否
黄振中	独立董事	男	57	2019年2月18日	2022年2月17日	0	0	0		6	否
马永义	独立董事	男	56	2019年2月18日	2020年12月31日	0	0	0		6	否
赵玮	监事	男	38	2019年2月18日	2022年2月17日	0	0	0			是
季苏亚	副总经理	女	55	2019年2月18日	2020年3月21日	0	0	0		2.4	否
李旭	董事会秘书	女	37	2019年2月18日	2020年9月12日	0	0	0		58.1	否

合计	/	/	/	/	/	/	/	/	219.3	/
----	---	---	---	---	---	---	---	---	-------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许琳	许琳，男，1960 年出生，长期从事经济管理工作。许先生现任大唐西市丝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股票于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620）的执行董事兼常务副主席。在此之前，许先生分别于 2020 年 3 月至 2020 年 7 月出任林达控股有限公司（股票于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1041）的独立非执行董事及于 2019 年 10 月至 2020 年 3 月出任兆邦基地产控股有限公司（股票于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1660）的执行董事。彼亦曾担任中国中信股份有限公司香港业务总监及佳兆业（香港）金融集团有限公司主席。现任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许先生经过多个岗位历练，拥有扎实的经济理论功底和丰富的管理经验。
曾安业	曾安业，男，1971 年出生，美国纽约哥伦比亚大学经济学学士学位。曾任德意志银行香港分行董事总经理及亚洲资本市场部主管；现任周大福企业有限公司董事及行政总裁、联合医务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香港主板上市代号：0722）、万邦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香港主板上市代号：0158）、绿心集团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香港主板上市代号：0094）、有线宽带通讯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香港主板上市代号：1097）、综合环保集团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香港主板上市代号：0923）、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二届河南省委员会委员、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选举会议成员、第五届香港特别行政区行政长官选举委员会委员、香港雇主联合会理事、周大福慈善基金有限公司理事、郑裕彤慈善基金有限公司董事及本公司董事。
刘皓之	刘皓之，男，周大福企业有限公司的总经理。刘先生在企业融资、并购、房地产和私募投资方面拥有超过 20 年的经验。在加入周大福企业有限公司之前，刘先生是 Pinnacle Real Estate Capital Partners Limited 的联合创始人及董事总经理及 Aetos Capital LLC 主管中国地区收购事务的董事。刘先生亦曾任职于雷曼兄弟亚洲有限公司的环球房地产和投资银行部门。现任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刘先生持有英国牛津大学工程硕士学位。
牛炳义	牛炳义，男，汉族，1957 年出生，大学学历，主任律师、中国国际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郑州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原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河南省分会法律部部长，历任中国国家商事调解中心调解员、中国国家贸易促进委员会河南调解中心秘书长、郑州仲裁委员会与郑州大学法学院共办研究生创新培养实习基地硕士研究生导师。牛先生从事法律工作 30 余年，任职中国国际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郑州仲裁委员会仲裁员 10 余年，裁决或调解重大疑难案件百余件。曾先后赴美国、德国、法国、意大利、澳大利亚、香港、澳门等 40 多个国家和地区考察和学习，对证券、房地产、合同、金融等法律事务有较深研究，为多家企业提供首发上市及并购重组法律服务，担任多家公司常年法律顾问。现任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魏明珠	魏明珠，女，1979 年出生，香港理工大学会计学学士学位，英国特许公认会计师公会资深会计师。曾任德勤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高级经理；现任周大福企业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黄建文	黄建文，男，1967 年出生，汉族，大专学历，中共党员。2000 年至今，在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工作，曾任公司工会主席、团委书记、综合办公室副主任、党群部副部长、部长、人力资源部部长、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职工监事。现任公司党委书记、工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吴昱	吴昱，男，1966 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1984 年至 1988 年就读于中国人民大学。曾任经济日报记者、主编、总编室常务副主任、财经新闻部主任，副局级；中国化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高级副总裁及北京央企投资协会副会长。现任中国邮储银行监事、财务内控风险委员会主席，本公司总经理。

周坚虹	周坚虹，女，1969 年出生，硕士，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美国 CMA。曾任万年投资集团财务副经理、北京润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京汉实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中心总经理，本公司财务总监。
段攀	段攀，男，中共党员，1992 年 7 月至今，在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工作。曾任公司林化生产部办公室主任、行政办公室主任、副总裁，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纪委书记。
段贵祥	段贵祥，男，中共党员，曾任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人造板厂车间主任、副厂长，公司生产技术科长、生产技术部副经理、经理、总经理助理、生产技术总监，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王秀平	王秀平，女，1979 年出生，中共党员，经济师，本科学历。曾任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秘书、女工委主任。2014 年 10 月进入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工作，2014 年 11 月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资格证明，现任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证券投资部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0 年 7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聘任周坚虹为公司财务总监。

2、2020 年 12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聘任吴昱为公司总经理。

3、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许琳、刘皓之当选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牛炳义当选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 2020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会议选举许琳为公司董事长；聘任王秀平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详情可见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7 日、2020 年 12 月 16 日、2021 年 1 月 4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0-017、2020-034、2021-001、2021-002）。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许琳	周大福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1月	
程霄	周大福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12月	2020年12月
赵玮	周大福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2019年7月	2021年2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曾安业	周大福企业有限公司	董事及行政总裁	2012年11月	
刘皓之	周大福企业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4年12月	
牛炳义	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	仲裁员	1998年	
	郑州仲裁委员会	仲裁员	1999年	
魏明珠	周大福企业有限公司	高级副总裁	2016年7月	
吴昱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5月	
程霄	周大福金融控股(中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4月	
	北京福锐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18年12月	
许强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3月	
	万向新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9月	2020年11月
戴瑜	周大福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4月	2020年12月
	周大福能源(中国)有限公司	董事/法人/总经理	2018年5月	2020年12月
杨虹	中央财经大学财税学院	教授	2016年7月	
黄振中	北京师范大学法学院	教授	2006年4月	
马永义	北京国家会计学院	远程教育中心主任、教务部主任	2003年12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的报酬实施方案由公司董事会拟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依据“效益、激励、公平”原则，按照《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发放，结合公司经济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及考核结果兑现年终效益奖。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行月薪制，每月在公司领取工资，具体支付金额见本节（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表”。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	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



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计为 219.3 万元。
-----------------	--------------

####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许琳	董事长	选举	经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董事，并经第七届董事会 2020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选举为董事长
刘皓之	董事	选举	经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牛炳义	独立董事	选举	经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吴昱	总经理	聘任	由第七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聘任
周坚虹	财务总监	聘任	由第七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聘任
王秀平	董事会秘书	聘任	由第七届董事会 2020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聘任
程霄	董事长	离任	个人原因提出辞职
许强	董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离任	个人原因提出辞职
戴瑜	董事	离任	个人原因提出辞职
马永义	独立董事	离任	个人原因提出辞职
季苏亚	副总经理	离任	个人原因提出辞职
李旭	董事会秘书	离任	个人原因提出辞职

####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0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35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34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296
销售人员	5
财务人员	10
行政人员	34
合计	34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2
大学专科及本科	44
高中及中专	89
初中及以下	210
合计	345

#####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工资薪酬分配原则：遵循“各尽其能、按劳分配、多劳多得、效率优先、价值导向”的岗位绩效考核工资和计件工资薪酬分配原则。

工资薪酬结构：间接生产员工实行“岗位绩效工资制”和直接生产员工实行“计件工资制”两种工资考核分配方式，同时辅以绩效工资考核奖惩制。

###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实行内部与外部精准培训、线上与线下培训相结合原则。

###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第九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证监会和上交所相关规定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建立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各项规章制度，积极践行规范运作，合规经营，努力降低经营风险，强化信息披露，保障公司规范治理和良好运营。同时积极拓展业务方向、促进公司持续经营发展。公司治理情况与相关规定不存在差异。

1、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2019 年 5 月 9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 号）、2019 年 5 月 16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 号）、2017 年 7 月 5 日修订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6 日披露的编号为 2020-021 的公告）。

2、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各项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进行了相应修订（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8 日、2020 年 10 月 17 日披露的 2020-025、2020-031 的公告及《公司章程》）。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0 年 5 月 14 日	www.sse.com.cn	2020 年 5 月 15 日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9 月 23 日	www.sse.com.cn	2020 年 9 月 24 日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12 月 31 日	www.sse.com.cn	2021 年 1 月 4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许琳	否	1	1	1	0	0	否	0
曾安业	否	7	7	7	0	0	否	1
刘皓之	否	1	1	1	0	0	否	0
牛炳义	是	1	1	0	0	0	否	0
程霄	否	6	6	0	0	0	否	2

许强	否	1	1	0	0	0	否	1
戴瑜	否	6	6	0	0	0	否	2
杨虹	是	7	7	7	0	0	否	0
黄振中	是	7	7	6	0	0	否	1
马永义	是	6	5	4	1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7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3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4

##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4月17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2019年年报审计事务沟通会。审计委员会和公司2020年年报及2020年度内控审计单位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2019年度审计工作的审计结果、重要审计事项、审计结束阶段的进展情况等做了详细沟通。

2020年4月23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2020年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6个议案：1、《关于将2019年度财务报表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2、《关于2020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3、《关于将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4、《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5、《关于核销部分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的议案》；6、《关于将2020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0年4月23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2020年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2020年4月23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召开2020年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发展战略规划的议案》。

2020年7月6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开2020年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2020年8月25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2020年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2020年半年度财务报表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

2020 年 10 月 27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 2020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

2020 年 12 月 15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 4 个议案：1、《关于推荐许琳先生为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2、《关于推荐刘皓之先生为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3、《关于推荐牛炳义先生为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4、《关于聘任吴昱先生为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根据有关标准对高级管理人员的业绩和绩效进行考评，公司每年制定具体的经营目标责任指标，并根据实际完成情况，对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评。

##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公司内部控制体系与相关制度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合理控制了各种风险，促进了公司整体业务的发展和目标的达成，保证了公司、债权人和广大投资人的利益。详见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 审计报告

XYZH/2021KMAA20119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景谷林业）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景谷林业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景谷林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

如财务报表附注十四所述，景谷林业 2020 年发生归属于母公司净亏损 18,394,294.27 元，累计未分配利润-404,574,977.35 元，且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景谷林业资产负债率达 93.07%。这些事项或情况连同财务报表附注十四所示的其他事项，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景谷林业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 四、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除“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部分所描述的事项外，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1. 收入的确认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p>本度景谷林业实现营业收入 5,067.82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下降</p>	<p>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p> <p>(1) 了解和测试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p>

<p>75.07%，收入的确认对景谷林业净利润影响较大，为此我们将收入的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制的设计的合理性和运行的有效性；</p> <p>(2) 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发票、发货签收单据、银行收款凭证等文件，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政策和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检查销售业务中公司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评价公司收入确认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p> <p>(3) 对收入和成本执行分析性程序，并对本年度销售价格的波动及原因进行分析，评价销售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p> <p>(4) 根据客户交易的特点和性质，选取重要客户对交易金额和往来余额进行函证，检查收款银行流水，以评价收入确认的准确性；</p> <p>(5) 对收入进行截止测试，检查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p>
<p><b>2. 存货减值事项</b></p>	
<p><b>关键审计事项</b></p>	<p><b>审计中的应对</b></p>
<p>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景谷林业存货账面价值 16,859.24 万元，占资产总额比例为 57.01%。资产负债表日，景谷林业存货按成本和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由于存货期末金额重大且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因此我们将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p> <p>(1) 复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的合理性及一贯性，了解和评价管理层设计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相关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并测试关键控制运行的有效性；</p> <p>(2) 对存货实施监盘，实地查看存货状况，关注存货毁损、火灾、盗伐、病虫害等是否被有效识别；</p> <p>(3) 获取并复核存货跌价准备相关基础数据，包括历史销售数据、销售费用及相关税费等，分析复核相关数据的准确性；</p> <p>(4) 获取管理层编制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表，检查是否符合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并检查计算准确性。</p>

## 五、其他信息

景谷林业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景谷林业 2020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六、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景谷林业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景谷林业、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景谷林业的财务报告过程。

## 七、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景谷林业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景谷林业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景谷林业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

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

## 二、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七、1	67,854,767.32	31,166,125.4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30,018,520.5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50,000.00
应收账款	七、5	12,526,696.95	18,352,287.7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7	285,609.71	3,373,022.2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283,097.26	196,715.1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168,592,426.34	204,731,219.7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七、11	2,565,006.95	417,747.8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426,163.55	1,012,048.50
流动资产合计		252,533,768.08	289,317,687.20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10,107,055.1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22,668,362.39	25,997,560.5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七、23	2,771,821.20	2,771,821.20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七、26	17,391,938.69	20,368,532.4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379,471.13	538,345.5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211,593.41	59,783,314.92
资产总计		295,745,361.49	349,101,002.12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七、32		5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36	5,207,945.80	7,383,308.39
预收款项	七、37	1,987,743.02	21,457,299.75
合同负债	七、38	25,084,239.3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8,534,945.79	8,393,330.62
应交税费	七、40	806,313.81	1,168,918.20
其他应付款	七、41	11,880,288.54	13,119,970.37
其中：应付利息	七、41.2		2,075,625.01
应付股利	七、41.3	1,104,960.50	1,104,960.5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22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73,501,476.35	101,522,827.33
<b>非流动负债：</b>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七、48		209,367,320.8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1,740,000.00	2,3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40,000.00	211,667,320.81
负债合计		275,241,476.35	313,190,148.14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129,800,000.00	129,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285,192,506.06	285,192,506.0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13,786,380.32	13,786,380.3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404,574,977.35	-389,589,427.9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4,203,909.03	39,189,458.46
少数股东权益		-3,700,023.89	-3,278,604.4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503,885.14	35,910,853.9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95,745,361.49	349,101,002.12

法定代表人：许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坚虹

会计机构负责人：邵琳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34,988,240.55	6,044,148.2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七、1	717,591.13	4,715,848.3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21,296.23	97,599.10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65,475,511.49	110,898,725.77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47,345,028.90	152,929,784.4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2,565,006.95	417,747.8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7,722.97	
流动资产合计		251,330,398.22	275,103,853.66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40,708,839.67	40,708,839.6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107,055.1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594,498.40	3,873,333.2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2,771,821.20	2,771,821.20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5,301,223.58	18,125,009.8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98,236.34	371,481.7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2,674,619.19	75,957,540.77
资产总计		314,005,017.41	351,061,394.43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5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162,221.03	2,898,128.80
预收款项		1,581,468.66	16,462,033.61
合同负债		23,031,738.48	
应付职工薪酬		7,576,102.17	7,572,357.63
应交税费		227,679.20	895,477.89
其他应付款		13,573,637.11	12,881,874.78
其中：应付利息			2,075,625.01
应付股利			1,104,960.5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69,152,846.65	90,709,872.71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209,367,320.8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740,000.00	2,3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40,000.00	211,667,320.81
负债合计		270,892,846.65	302,377,193.52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9,800,000.00	129,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85,192,506.06	285,192,506.0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786,380.32	13,786,380.32
未分配利润		-385,666,715.62	-380,094,685.4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3,112,170.76	48,684,200.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总计		314,005,017.41	351,061,394.43

法定代表人：许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坚虹

会计机构负责人：邵琳

## 合并利润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0,678,245.07	203,245,285.52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50,678,245.07	203,245,285.5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1,190,096.91	214,789,358.43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38,050,165.28	186,329,758.1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971,382.59	1,741,297.05
销售费用	七、63	570,245.63	216,148.28
管理费用	七、64	20,374,585.83	14,462,653.15
研发费用	七、65		352,465.17
财务费用	七、66	11,223,717.58	11,687,036.68
其中：利息费用	七、66	11,487,262.51	12,025,638.18
利息收入	七、66	-294,801.03	-371,453.66
加：其他收益	七、67	2,287,774.39	9,854,608.7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170,685.08	18,520.5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366,323.75	1,601,979.3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333,170.73	-2,374,221.5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5,574,696.0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752,886.85	3,131,510.22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45,314.50	696,637.41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48,866.08	323,293.9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756,438.43	3,504,853.69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59,275.25	124,041.2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815,713.68	3,380,812.4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815,713.68	3,380,812.4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394,294.27	3,428,095.15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21,419.41	-47,282.6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8,815,713.68	3,380,812.47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8,394,294.27	3,428,095.15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21,419.41	-47,282.68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0.03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	0.03

法定代表人: 许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周坚虹

会计机构负责人: 邵琳

**母公司利润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13,567,401.93	32,654,376.37
减: 营业成本	十七、4	6,007,505.87	22,707,942.75
税金及附加		132,631.74	1,092,865.96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7,534,338.74	6,751,422.73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1,374,368.89	11,922,173.42
其中: 利息费用		11,487,262.51	12,025,638.18
利息收入		-116,993.42	-110,600.76
加: 其他收益		569,996.00	9,468,204.4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957,466.79	-3,497,624.4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1,227.40	-781,183.6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786,513.3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975,207.92	1,155,881.15
加: 营业外收入		35,914.69	633,923.09
减: 营业外支出		41,481.76	205,796.2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980,774.99	1,584,008.04
减: 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980,774.99	1,584,008.04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980,774.99	1,584,008.04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980,774.99	1,584,008.0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许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坚虹

会计机构负责人：邵琳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0,402,191.59	277,006,689.6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1,681.5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3,513,407.12	12,850,118.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4,007,280.26	289,856,808.4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7,656,536.94	254,957,791.1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580,559.75	42,438,415.3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30,632.23	7,036,991.0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2	5,185,607.96	4,593,612.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453,336.88	309,026,809.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79.1	31,553,943.38	-19,170,001.26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0,107,055.1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597,950.4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370,625.09	30,657,740.6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8,075,630.72	30,657,740.6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723.89	691,870.18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	3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010,723.89	30,691,870.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064,906.83	-34,129.49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30,208.3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87,604.1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930,208.33	25,087,604.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930,208.33	-5,087,604.17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七、79.1	36,688,641.88	-24,291,734.9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79.4	31,166,125.44	55,457,860.36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67,854,767.32	31,166,125.44

法定代表人：许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坚虹

会计机构负责人：邵琳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292,245.97	42,636,488.0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232,535.33	18,213,573.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524,781.30	60,850,061.6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994,783.2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89,555.26	30,908,750.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819,207.98	5,107,928.2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21,842.49	81,265,826.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530,605.73	132,277,287.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994,175.57	-71,427,225.84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107,055.1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408,744.8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370,625.09	30,643,540.6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886,425.09	30,643,540.6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300.00	397,725.2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00.00	397,725.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880,125.09	30,245,815.49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30,208.3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87,604.1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930,208.33	25,087,604.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930,208.33	-5,087,604.17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28,944,092.33	-46,269,014.52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44,148.22	52,313,162.74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34,988,240.55	6,044,148.22

法定代表人: 许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周坚虹

会计机构负责人: 邵琳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9,800,000.00				285,192,506.06				13,786,380.32		-389,589,427.92		39,189,458.46	-3,278,604.48	35,910,853.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9,800,000.00				285,192,506.06				13,786,380.32		-389,589,427.92		39,189,458.46	-3,278,604.48	35,910,853.9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985,549.43		-14,985,549.43	-421,419.41	-15,406,968.8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394,294.27		-18,394,294.27	-421,419.41	-18,815,713.6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															





2020 年年度报告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9,800,000.00			285,192,506.06			13,786,380.32		-404,574,977.35		24,203,909.03	-3,700,023.89	20,503,885.14

项目	2019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9,800,000.00				285,192,506.06				13,786,380.32		-393,017,523.07		35,761,363.31	-3,231,321.80	32,530,041.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9,800,000.00				285,192,506.06				13,786,380.32		-393,017,523.07		35,761,363.31	-3,231,321.80	32,530,041.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428,095.15		3,428,095.15	-47,282.68	3,380,812.47
（一）综合收益总额											3,428,095.15		3,428,095.15	-47,282.68	3,380,812.4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2020 年年度报告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9,800,000.00				285,192,506.06				13,786,380.32		-389,589,427.92		39,189,458.46	-3,278,604.48	35,910,853.98

法定代表人：许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坚虹

会计机构负责人：邵琳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9,800,000.00				285,192,506.06				13,786,380.32	-380,094,685.47	48,684,200.91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9,800,000.00				285,192,506.06				13,786,380.32	-380,094,685.47	48,684,200.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5,572,030.15	-5,572,030.1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980,774.99	-8,980,774.9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408,744.84	3,408,744.84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408,744.84	3,408,744.84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2020 年年度报告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9,800,000.00				285,192,506.06				13,786,380.32	-385,666,715.62	43,112,170.76

项目	2019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9,800,000.00				285,192,506.06				13,786,380.32	-381,678,693.51	47,100,192.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9,800,000.00				285,192,506.06				13,786,380.32	-381,678,693.51	47,100,192.8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84,008.04	1,584,008.0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84,008.04	1,584,008.0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020 年年度报告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9,800,000.00				285,192,506.06				13,786,380.32	-380,094,685.47	48,684,200.91

法定代表人：许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坚虹

会计机构负责人：邵琳

### 三、公司基本情况

####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 1999 年 2 月经云南省人民政府云政复（1999）10 号文批准，由景谷傣族彝族自治县林业企业总公司、景谷傣族彝族自治县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景谷泰裕建材有限公司、景谷傣族彝族自治县林业投资有限公司、景谷傣族彝族自治县糖业企业总公司联合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2000 年 8 月 25 日成功地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 4,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发行价格每股 5.19 元，募集资金总额 19,590 万元，公司的注册资本 10,500 万元。

2006 年 8 月，根据公司 200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的决议，审议通过了《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资本公积金向流通股股东转增股本和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根据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以公司现有流通股本 4,000 万股为基数，用资本公积金向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定向转增股本，转增比例为每持有 10 股转增 6.2 股。转增后股本变更为 12,980 万元。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总股本为 12,980 万股，均为无限售条件股份，占总股本的 100%。

公司法定代表人：许琳。

本公司注册地址：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昆明片区经开区信息产业基地 25 号地块昆明电子信息类工业标准厂房（一期）2 幢 9 层 901 号 904 室。

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530000709835283M。

本公司属林业行业，经营范围主要为：企业自产的脂松香、脂松节油、 $\alpha$  蒎烯、 $\beta$  蒎烯等林产化工系列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林产化工产品制造（不含管理商品）、人造板、森林资源培育、木材采运、加工、销售，林业技术开发研究，畜牧业、石油制品、化工原料及燃料、润滑油、化工产品、橡胶原料及制品、塑料原料及制品、矿产品、矿物制品、金属制品、沥青、建筑材料、装饰材料、防水材料、防腐材料、矿用物资、金属材料、煤炭及制品、非金属矿及制品、化肥原料及化肥的销售（危险化学品、涉氨制冷业及国家限定违禁管制品除外）；能源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商务信息咨询；货物进出口或技术进出口。主要产品为胶合板、细木工板、机制炭等。

####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本部 1 家，及云南江城茂源林业有限公司、景谷林之海炭业有限公司、景谷林威林化有限公司、景谷永恒木业有限公司、景谷林茂林业有限公司、福誉企业管

理（北京）有限公司、欣麻科技（昆明）有限公司等 7 家子公司。与上年相比，欣麻科技（昆明）有限公司本年度开始经营活动，纳入合并范围。

详见本报告第十一节“八、合并范围的变化”及“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报告第十一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40,457.50 万元，流动负债高于流动资产 2,096.77 万元。本公司董事会于编制本年度财务报表时，结合经营及财务形势，对本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充分详尽的评估，制定了如本报告第十一节“十六 8 其他、持续经营能力改善的说明项”。基于以上所述，本公司董事会无意且确信尚不会被迫在下一个会计期间进行清算或停止营业，故本公司认为仍应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年度财务报表。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公司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金融资产

####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初始金额与到期金额之间的差额，其摊销、减值、汇兑损益以及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此类金融资产，除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利息之外，所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本公司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公司指定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了获得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和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得转入当期损益。当其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两位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③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2) 金融负债

###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分类依据参照金融资产分类依据进行披露）。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下列各项外，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③不属于以上①或②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以上①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本公司将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本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公司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的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但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①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②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 (5)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

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公司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 （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

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 11. 应收票据

###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应收票据，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划分为如下组合：

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12. 应收账款

###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账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账款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如下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采用账龄分析法对应收账款计提的信用损失	相同账龄的应收账款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关联方组合	应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 14. 其他应收款

####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消耗性生物资产、周转材料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库存商品及大宗原材料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辅材料按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在产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 16. 合同资产

####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本公司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公司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参照上述 9. 应收票据及 10.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进行确认。

会计处理方法，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公司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借记“资产减值损失”，贷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相反，本公司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公司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贷记“合同资产”。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资产减值损失”。

## 17. 持有待售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需要获得相关批准。本公司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首次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各项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2) 本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 3 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本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4)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5)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相关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6)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7)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 可收回金额。

(8)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18. 债权投资

###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9. 其他债权投资

###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20. 长期应收款

###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本公司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 20% 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



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公司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做调整，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采用公允价值核算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合并日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公司如有以债务重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等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根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披露确定投资成本的方法。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他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

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 22.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 23. 固定资产

###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超过 2,000 元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通用设备、机器设备、专用设备和其他设备等。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8-45	3-5	2.11-12.13
通用设备	平均年限法	4-28	3-5	3.39-24.25
专用设备	平均年限法	5-35	3-5	2.71-19.40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6-12	3-5	7.92-16.17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 1 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生物资产包括消耗性生物资产和生产性生物资产。

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运输费、保险费以及可直接归属于购买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繁殖或养殖的消耗性生物资产（育肥畜）的成本包括出售前发生的饲料费、人工费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自行繁殖的生产性生物资产（产畜）的成本，包括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成龄）前发生的饲料费、人工费和应分摊

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是指生产性生物资产进入正常生产期，可以多年连续稳定产出产品、提供劳务或出租）；计入生物资产成本的借款费用，按照借款费用的相关规定处理；投资者投入生物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生物资产在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后发生的管护、饲养费用等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的林木主要为思茅松、桉树、杂栎木，根据林木自身生长特点和对郁闭度指标的要求，思茅松、杂栎木的郁闭度确定为 0.6，每年实地勘测确定一次；桉树的郁闭度确定为 0.8，每年实地勘测确定一次；因择伐、间伐或抚育更新等生产性采伐而进行补植所发生的支出，予以资本化。

本公司对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按期计提折旧，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于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使用寿命确定为 25 年，残值率 70%。

本公司在年度终了对生产性生物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消耗性生物资产和生产性生物资产进行检查，有确凿证据表明由于遭受自然灾害、病虫害、动物疫病侵袭或市场需求变化等原因，使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或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照可变现净值或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生物资产跌价准备或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当消耗性生物资产减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再转回。

对于消耗性生物资产在采伐时按蓄积量比例法结转成本；生物资产改变用途后的成本，按照改变用途时的账面价值确定；生物资产出售、盘亏或死亡、毁损时，将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余额计入当期损益。

##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9. 无形资产

###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计算机软件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和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下列迹象时，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本公司将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测试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出现减值的迹象如下：

-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应由当期及以后各期承担的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开办费和其他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32. 合同负债

###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反映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 33. 职工薪酬

###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福利费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受益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如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决定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损益。

###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 38. 收入

####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和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时，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在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并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履约进度。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1) 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 3)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公司已收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 (2) 收入确认具体原则

### 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相关的商品销售收入。

### 2) 租金收入

租金收入在租期内按直线法平均确认。

##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 (1)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即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以及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这两项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公司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由企业选择一种方式确认），确认为递延收益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平均分配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由企业选择一种方式确认）。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公司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分别按照以下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或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

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本公司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 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3)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42. 租赁

#####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承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公司作为出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

#####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本公司作为承租方时，在租赁开始日，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将两者的差额记录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2017年7月5日，财政部修订发布《企业会	会计政策变更已经公司第七届	详见其他说明1

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2018 年 12 月 7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财会〔2018〕35 号通知”），公司将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新租赁准则。	会计政策变更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详见其他说明 2

## 其他说明

1、2017 年 7 月 5 日，财政部修订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根据新收入准则的实施时间要求，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并依据新收入准则的规定对已收的尚附有履约义务性质的预收款调整至合同负债科目进行会计核算。

2、2018 年 12 月 7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 号），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通知要求规范租赁的会计处理。上述关于租赁准则的会计政策变更均依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本公司将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新租赁准则，自 2021 年一季报起按新租赁准则要求进行会计报表披露，不重述 2020 年末可比数据。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3).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31,166,125.44	31,166,125.4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018,520.55	30,018,520.5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0,000.00	50,000.00	
应收账款	18,352,287.73	18,352,287.7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373,022.28	3,373,022.2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96,715.13	196,715.13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04,731,219.77	204,731,219.7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417,747.80	417,747.8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12,048.50	1,012,048.50	
流动资产合计	289,317,687.20	289,317,687.20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107,055.16	10,107,055.1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5,997,560.52	25,997,560.5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2,771,821.20	2,771,821.20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0,368,532.46	20,368,532.4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38,345.58	538,345.5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9,783,314.92	59,783,314.92	
资产总计	349,101,002.12	349,101,002.12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50,000,000.00	5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383,308.39	7,383,308.39	
预收款项	21,457,299.75	1,923,925.40	-19,533,374.35
合同负债		17,211,629.56	17,211,629.5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8,393,330.62	8,393,330.62	
应交税费	1,168,918.20	1,168,918.20	
其他应付款	13,119,970.37	15,008,458.48	1,888,488.11
其中: 应付利息	2,075,625.01	2,075,625.01	
应付股利	1,104,960.50	1,104,960.5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433,256.68	433,256.68
流动负债合计	101,522,827.33	101,522,827.33	
<b>非流动负债：</b>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209,367,320.81	209,367,320.8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300,000.00	2,3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1,667,320.81	211,667,320.81	
负债合计	313,190,148.14	313,190,148.14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9,800,000.00	129,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85,192,506.06	285,192,506.0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786,380.32	13,786,380.3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89,589,427.92	-389,589,427.9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合计	39,189,458.46	39,189,458.46	
少数股东权益	-3,278,604.48	-3,278,604.4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35,910,853.98	35,910,853.9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 东权益）总计	349,101,002.12	349,101,002.12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 44.1 “各项目调整情况说明”。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6,044,148.22	6,044,148.2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715,848.30	4,715,848.3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97,599.10	97,599.10	
其他应收款	110,898,725.77	110,898,725.77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52,929,784.47	152,929,784.4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417,747.80	417,747.8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75,103,853.66	275,103,853.66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0,708,839.67	40,708,839.6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107,055.16	10,107,055.1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873,333.21	3,873,333.2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2,771,821.20	2,771,821.20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8,125,009.83	18,125,009.8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71,481.70	371,481.7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5,957,540.77	75,957,540.77	
资产总计	351,061,394.43	351,061,394.43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50,000,000.00	5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898,128.80	2,898,128.80	
预收款项	16,462,033.61	1,552,682.84	-14,909,350.77
合同负债		13,004,528.93	13,004,528.93

应付职工薪酬	7,572,357.63	7,572,357.63	
应交税费	895,477.89	895,477.89	
其他应付款	12,881,874.78	14,770,362.89	1,888,488.11
其中：应付利息	2,075,625.01	2,075,625.01	
应付股利	1,104,960.50	1,104,960.5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6,333.73	16,333.73
流动负债合计	90,709,872.71	90,709,872.71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209,367,320.81	209,367,320.8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300,000.00	2,3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1,667,320.81	211,667,320.81	
负债合计	302,377,193.52	302,377,193.52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9,800,000.00	129,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85,192,506.06	285,192,506.0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786,380.32	13,786,380.32	
未分配利润	-380,094,685.47	-380,094,685.4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8,684,200.91	48,684,200.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51,061,394.43	351,061,394.43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 44.1 “各项目调整情况说明”。

#### (4).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六、税项

###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	13%、9%、6%、5%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	5%、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15%
云南江城茂源林业有限公司	25%
景谷林茂林业有限公司	25%
景谷永恒木业有限公司	25%
景谷林威林化有限公司	20%
景谷林之海炭业有限公司	25%
福誉企业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25%
福港能源（上海）有限公司	25%
福港能源（舟山）有限公司	20%
欣麻科技（昆明）有限公司	25%
欣麻种植（楚雄）有限责任公司	25%

###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法定所得税税率为 25%，根据 2012 年 10 月 27 日景谷县傣族彝族自治县地方税务局《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审核确认、备案表》，同意公司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所得税优惠政策起始年度为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 根据“财税[2011]115 号”文件规定，本公司以“三剩物”和“次小薪材”为原料生产加工的综合利用产品木（竹）纤维板、木（竹）刨花板、细木工板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的优惠政策，退税比例为 80%。

(3)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规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之子公司景谷林威林化有限公司、福港能源（舟山）有限公司享受该类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67,854,767.32	31,166,125.44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67,854,767.32	31,166,125.4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期末无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资金。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1 年以内小计	1,464,564.34
1 至 2 年	12,372,623.15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5,301,833.95
合计	19,139,021.44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139,021.44	100.00	6,612,324.49	34.55	12,526,696.95	24,635,294.72	100.00	6,283,006.99	25.50	18,352,287.73
其中：										
按预期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139,021.44	100.00	6,612,324.49	34.55	12,526,696.95	24,635,294.72	100.00	6,283,006.99	25.50	18,352,287.73
合计	19,139,021.44	/	6,612,324.49	/	12,526,696.95	24,635,294.72	/	6,283,006.99	/	18,352,287.7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按预期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464,564.34	73,228.22	5.00
1-2 年	12,372,623.15	1,237,262.32	10.00
2-3 年			
3 年以上	5,301,833.95	5,301,833.95	100.00
合计	19,139,021.44	6,612,324.49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组合计提	6,283,006.99	641,531.40	312,213.90			6,612,324.49
合计	6,283,006.99	641,531.40	312,213.90			6,612,324.4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景谷春林造林有限公司	200,000.50	银行存款
浙江恒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89,274.43	银行存款、货物抵账
景谷星盛木业有限公司	12,806.03	银行存款
合计	302,080.96	/

其他说明:

无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	------	----	---------------------	----------

浙江恒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1,740,142.11	1-2 年	61.34	1,174,014.21
上海云景经贸有限公司	1,449,451.26	5 年以上	7.57	1,449,451.26
昆明（高加雄）	1,169,184.92	5 年以上	6.11	1,169,184.92
景谷兴发林化有限公司	1,037,533.72	1 年以内	5.42	51,876.69
昆明经开区弘源达建材经营部	628,000.00	5 年以上	3.28	628,000.00
合计	16,024,312.01		83.72	4,472,527.08

##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 7、 预付款项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34,929.49	1.79	3,308,442.17	20.43
1 至 2 年	11,416.04	0.09	62,745.29	0.39
2 至 3 年	62,745.29	0.47	45,695.80	0.28
3 年以上	12,824,334.17	97.651	12,778,638.37	78.90
合计	13,133,424.99	100.00	16,195,521.63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逐步支付中。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景谷县土地局	1,000,000.00	5 年以上	7.61	1,000,000.00
地区林业局林业费	1,000,000.00	5 年以上	7.61	1,000,000.00
钟山乡政府	696,656.00	5 年以上	5.30	696,656.00
上海木材工业研究所	557,470.70	5 年以上	4.24	557,470.70
驻昆办	458,502.73	5 年以上	3.49	458,502.73
合计	3,712,629.43		28.25	3,712,629.4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83,097.26	196,715.13
合计	283,097.26	196,715.1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应收利息

####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应收股利

####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其他应收款

####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1 年以内小计	218,566.08
1 至 2 年	83,307.87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9,669,706.72
合计	9,971,580.67

##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4,069,190.25	4,075,475.25
押金及保证金	4,475,658.28	4,475,142.14
资产租用及转让、承包费	191,251.31	93,046.45
其他	1,235,480.83	1,204,528.45
坏账准备	-9,688,483.41	-9,651,477.16
合计	283,097.26	196,715.13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 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 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 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230,735.90		9,420,741.26	9,651,477.16
2020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1,535.32	41,535.32
本期转回	4,529.07			4,529.07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226,206.83		9,462,276.58	9,688,483.41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组合计提	9,651,477.16	41,535.32	4,529.07			9,688,483.41
合计	9,651,477.16	41,535.32	4,529.07			9,688,483.4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应付基建拨款	质保及押金	1,968,000.00	5年以上	19.74	1,968,000.00
江城松香厂	往来款	1,576,907.46	5年以上	15.81	1,576,907.46
罗迎春	往来款	469,725.00	5年以上	4.71	469,725.00
张朝银	往来款	353,810.32	5年以上	3.55	353,810.32
勐班糖厂刨花板厂	往来款	307,110.08	5年以上	3.08	307,110.08
合计	/	4,675,552.86	/	46.89	4,675,552.86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530,283.26	423,815.69	6,106,467.58	6,972,275.89	562,944.03	6,409,331.86
在产品	73,641.16		73,641.16	742,684.03	74,772.44	667,911.59
库存商品	6,472,875.98	308,872.05	6,164,003.92	38,188,227.73	2,202,113.52	35,986,114.21
周转材料	32,306.41		32,306.41	46,399.42		46,399.42
消耗性生物资产	161,140,225.12	4,924,217.85	156,216,007.27	167,037,176.45	5,415,713.76	161,621,462.69
合计	174,249,331.93	5,656,905.59	168,592,426.34	212,986,763.52	8,255,543.75	204,731,219.77

##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562,944.03			139,128.34		423,815.69
在产品	74,772.44			74,772.44		
库存商品	2,202,113.52	307,854.80		2,201,096.27		308,872.05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5,415,713.76			491,495.91		4,924,217.85
合计	8,255,543.75	307,854.80	-	2,906,492.96	-	5,656,905.59

##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0、合同资产

##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林地	2,565,006.95		2,565,006.95	32,813,573.15	276,181.37	2021年
合计	2,565,006.95		2,565,006.95	32,813,573.15	276,181.37	/

其他说明：

无

###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抵扣进项税	208,884.86	1,012,048.50
预交增值税	217,278.69	
合计	426,163.55	1,012,048.50

其他说明

无

### 14、债权投资

####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5、其他债权投资

####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6、长期应收款

####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云景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9,939,055.16

景谷符源贸易服务有限公司		168,000.00
北京科技园文化教育建设有限公司		
合计		10,107,055.16

##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北京科技园文化教育建设有限公司			50,000,000.00		不以出售为目的	不适用
合计			50,00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2,668,362.39	25,997,560.52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2,668,362.39	25,997,560.5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	49,334,550.82	8,842,420.02	53,675,138.27	2,379,254.71	114,231,363.82

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0,723.89	135,722.95		146,446.84
(1) 购置		10,723.89	135,722.95		146,446.84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49,334,550.82	8,853,143.91	53,810,861.22	2,379,254.71	114,377,810.6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5,602,735.02	8,032,763.71	36,114,455.39	1,485,605.41	81,235,559.53
2. 本期增加金额	1,210,618.08	305,145.53	1,819,217.59	140,663.77	3,475,644.97
(1) 计提	1,210,618.08	305,145.53	1,819,217.59	140,663.77	3,475,644.97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36,813,353.10	8,337,909.24	37,933,672.98	1,626,269.18	84,711,204.5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56,622.13	429,648.14	6,012,609.05	399,364.45	6,998,243.77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156,622.13	429,648.14	6,012,609.05	399,364.45	6,998,243.77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364,575.59	85,586.53	9,864,579.19	353,621.08	22,668,362.39
2. 期初账面价值	13,575,193.67	380,008.17	11,548,073.83	494,284.85	25,997,560.52

##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7,278,461.81
通用设备	162,337.04
专用设备	2,854,267.89

##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 22、在建工程

##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工程物资

##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林业	合计
	采脂育林基地林木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771,821.20	2,771,821.2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自行培育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2,771,821.20	2,771,821.2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771,821.20	2,771,821.20
2. 期初账面价值	2,771,821.20	2,771,821.20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6、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特许权	专有技术	计算机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7,971,890.74	3,036,412.43	2,111,600.00	140,564.96	33,260,468.13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2,824,606.87				2,824,606.87
(1) 处置	2,824,606.87				2,824,606.87
4. 期末余额	25,147,283.87	3,036,412.43	2,111,600.00	140,564.96	30,435,861.26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7,626,278.87	455,461.86	580,690.11	117,644.37	8,780,075.21
2. 本期增加金额	814,054.30			15,280.32	829,334.62
(1) 计提	814,054.30			15,280.32	829,334.62
3. 本期减少金额	677,347.72				677,347.72
(1) 处置	677,347.72				677,347.72
4. 期末余额	7,762,985.45	455,461.86	580,690.11	132,924.69	8,932,062.1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580,950.57	1,530,909.89		4,111,860.46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580,950.57	1,530,909.89		4,111,860.46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7,384,298.42			7,640.27	17,391,938.69
2. 期初账面价值	20,345,611.87			22,920.59	20,368,532.46



##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 28、商誉

##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东巴基地租地费	176,055.70		29,817.36		146,238.34
凤山租金	195,426.00		43,428.00		151,998.00
炭窑烟气改造费	38,733.18		38,733.18		
办公室装修费	115,214.05		41,895.91		73,318.14
园区地址管理费	12,916.65		5,000.00		7,916.65
合计	538,345.58		158,874.45		379,471.13

其他说明：

无

##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委托借款		50,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本期借款主要为委托借款，委托人为周大福投资有限公司，放款人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借款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委托贷款金额 5,000 万元，贷款期限为 1 年（实际提款日和还款日以贷款人、借款人双方办理的借据上所载日期为准），贷款利率为 4.35%，结息方式为贷款到期日一次性还本付息，公司 2018 年度提款金额为 3,000 万元，2019 年度提款金额为 2,000 万元，累计提款金额为 5,000 万元。2018 年度提款金额 3,000 万元于 2019 年度到期后签订展期协议，上述借款于本年度全部偿还完毕。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原料款	3,041,828.33	5,732,476.61
工程款	103,880.40	103,880.40
设备款	113,706.48	113,706.48
咨询服务费	1,683,339.60	1,419,247.37
其他	265,190.99	13,997.53
合计	5,207,945.80	7,383,308.39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云南通变电器有限公司高低压成套设备厂	608,901.00	逐步支付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400,000.00	逐步支付
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西南分公司	165,000.00	逐步支付
合计	1,173,901.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林地款		
预收林地及其他租金	1,005,093.02	941,275.40
预收木材款		
预收售房款	982,650.00	982,650.00
预收货款		
合计	1,987,743.02	1,923,925.40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邱姓自然人	982,650.00	尚未办理不动产权证
杨姓自然人	436,934.33	租赁期内摊销确认收入
合计	1,419,584.3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林地林木款	25,084,239.39	14,004,528.93
预收货款		3,207,100.63
合计	25,084,239.39	17,211,629.56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预收林地林木款	11079710.46	出售林地林木收到款项
预收货款	-3207100.63	已提供货物确认收入
合计	7872609.8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8,382,114.24	15,059,023.64	14,911,033.09	8,530,104.7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1,216.38	611,525.03	617,900.41	4,841.00
三、辞退福利		52,257.02	52,257.02	
合计	8,393,330.62	15,722,805.69	15,581,190.52	8,534,945.79

**(2). 短期薪酬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2,144.37	12,036,144.83	12,042,932.01	75,357.19

二、职工福利费		343,195.37	343,195.37	
三、社会保险费	6,160.06	1,762,205.51	1,748,319.23	20,046.34
其中：医疗保险费	5,541.28	1,598,361.16	1,585,180.29	18,722.15
工伤保险费	126.12	3,780.60	3,838.47	68.25
生育保险费	492.66	160,063.75	159,300.47	1,255.94
四、住房公积金	3,981.00	766,163.66	769,611.66	533.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289,828.81	151,314.27	6,974.82	8,434,168.26
合计	8,382,114.24	15,059,023.64	14,911,033.09	8,530,104.79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0,766.86	592,654.88	598,857.44	4,564.30
2、失业保险费	449.52	18,870.15	19,042.97	276.70
合计	11,216.38	611,525.03	617,900.41	4,841.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38,831.38	724,571.65
消费税		
营业税	5,910.97	5,910.97
企业所得税	59,747.12	55,389.62
个人所得税	67,469.36	41,313.02
城市维护建设税	39,576.98	47,384.58
房产税	178,448.08	151,925.57
印花税	20,342.01	43,253.95
教育费附加	39,576.94	50,066.75
代扣税金	43,797.43	43,797.43
环保税	11,833.54	5,304.66
车船税	780.00	
合计	806,313.81	1,168,918.20

其他说明：

无

## 41、其他应付款

##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2,075,625.01

应付股利	1,104,960.50	1,104,960.50
其他应付款	10,775,328.04	11,827,872.97
合计	11,880,288.54	15,008,458.4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应付利息

#####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 应付股利

#####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104,960.50	1,104,960.50
合计	1,104,960.50	1,104,960.50

#### 其他应付款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借款及往来款	4,756,231.54	4,815,929.27
公司林地承包费	1,761,619.10	2,744,165.09
保证金、押金、木材采伐等风险金	814,525.74	1,048,512.55
其他	3,442,951.66	3,219,266.06
合计	10,775,328.04	11,827,872.97

#####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成都龙森木业有限公司	240,000.00	逐步支付
谢姓自然人	207,270.00	按受益期分摊
王姓自然人	189,085.71	按受益期分摊
罗姓自然人	139,000.00	逐步支付
合计	775,355.7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20,0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合计	220,000,000.00	

其他说明：

注：2020 年 3 月 6 日，公司收到重庆小康控股有限公司《债权转让通知书》，重庆小康控股有限公司与北京源源投资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2 日签订《债权转让协议》，重庆小康控股有限公司将其持有公司 2.2 亿元债权本金及利息全部转让给北京源源投资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北京源源投资有限公司与公司签署《借款展期协议》，双方同意就借款本金 220,000,000.00 元进行展期，展期期限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展期利率 4.35%/年（含税），展期借款利息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计算至公司实际偿还全部借款本金及利息之日。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股东长期借款		209,367,320.81
合计		209,367,320.81

其他说明：

无

**专项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300,000.00		560,000.00	1,74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300,000.00		560,000.00	1,740,000.0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产品研发技术提升改造（景财发[2016]305号）	1,400,000.00			560,000.00		840,000.00	与资产相关
5万m <sup>3</sup> 生态板建设项目（景财建[2017]111号）	900,000.00					9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300,000.00			560,000.00		1,74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29,800,000.00						129,8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73,793,704.70			173,793,704.70
其他资本公积	111,398,801.36			111,398,801.36
合计	285,192,506.06			285,192,506.0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法定盈余公积	13,786,380.32		13,786,380.32
合计	13,786,380.32		13,786,380.32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89,589,427.92	-393,017,523.0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89,589,427.92	-393,017,523.0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394,294.27	3,428,095.1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408,744.84	
期末未分配利润	-404,574,977.35	-389,589,427.92

##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5,165,589.62	30,501,877.75	148,894,748.13	144,508,368.44
其他业务	15,512,655.45	7,548,287.53	54,350,537.39	41,821,389.66
合计	50,678,245.07	38,050,165.28	203,245,285.52	186,329,758.10

### (2). 营业收入具体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50,678,245.07	/
减：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4,802,532.43	/
减：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45,875,712.64	/

### (3).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83,347.10	125,610.84
教育费附加	51,096.86	76,278.78
资源税		
房产税	263,901.31	273,878.92
土地使用税	437,037.81	437,037.80
车船使用税	7,440.00	7,602.50
印花税	61,740.95	180,937.85
土地增值税		573,711.22
地方教育费附加	34,064.59	52,046.66
环保税	32,753.97	14,192.48
合计	971,382.59	1,741,297.05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福利	126,023.66	144,555.65
运输费	8,631.29	39,670.23
差旅费	121,300.30	25,632.90
业务招待费	37,728.40	3,367.00
其他	276,561.98	2,922.50
合计	570,245.63	216,148.28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807,684.33	7,592,195.24
中介机构服务费	2,875,351.67	1,960,411.37
土地房屋租赁费	1,164,861.94	1,154,252.82
停工损失	4,753,890.03	1,089,325.32
无形资产摊销	829,334.62	646,055.16
折旧	452,003.76	538,153.28
差旅费	170,845.44	272,749.78
车辆费用	110,488.46	184,473.71
业务招待费	264,265.88	173,397.89
技术服务费	14,150.94	97,087.38
通讯费	105,951.70	83,930.06
办公费	180,886.62	65,887.95
水电费	59,576.36	65,793.19
财产保险费	56,425.02	40,592.27
其他	528,869.06	498,347.73
合计	20,374,585.83	14,462,653.15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适用 不适用**66、财务费用**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1,487,262.51	12,025,638.18
减：利息收入	-294,801.03	-371,453.66
加：汇兑损失		
其他支出	31,256.10	32,852.16
合计	11,223,717.58	11,687,036.68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值税即征即退	91,681.55	85,919.18
政府补助	2,185,126.70	9,766,887.60
其他	10,966.14	1,801.97
合计	2,287,774.39	9,854,608.75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0,685.08	18,520.55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170,685.08	18,520.55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29,317.50	782,709.3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7,006.25	819,269.91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366,323.75	1,601,979.30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5,315.93	31,748.68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07,854.80	-2,313,189.21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92,781.01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333,170.73	-2,374,221.54

其他说明：

无

###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其中：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367,532.45
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3,539,041.04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1,668,122.58
合计		5,574,696.07

其他说明：

无

###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495,413.75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其他	45,314.50	201,223.66	45,314.50
合计	45,314.50	696,637.41	45,314.5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57,367.1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3,500.00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8,417.00	51,200.00	18,417.00
滞纳金及罚款	4,362.29	8,726.79	4,362.29
其他	26,086.79	2,500.00	26,086.79
合计	48,866.08	323,293.94	48,866.08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9,275.25	124,041.22
递延所得税费用		
合计	59,275.25	124,041.2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8,756,438.4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813,465.7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251,151.5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71.8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7,479.5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2,866.0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089,750.94
所得税费用	59,275.2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633,520.70	8,894,608.75
收回备用金及往来款	1,419,185.90	2,905,200.00
保证金	145,229.10	412,300.00
利息收入	294,801.03	371,453.66
其他	20,670.39	266,556.32
合计	3,513,407.12	12,850,118.7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介费	2,636,375.63	1,960,411.37
租赁费	1,164,861.94	1,154,252.82
差旅费	292,145.74	298,382.68
车辆费	110,488.46	184,473.71
业务招待费	301,994.28	176,764.89
诉讼、鉴定及赔偿费	245,000.00	156,209.92
办公费	180,886.62	149,818.01
罚款及滞纳金	4,362.29	8,726.79
代付及其他	249,493.00	504,571.90
合计	5,185,607.96	4,593,612.0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股东借款及利息		25,087,604.17
合计		25,087,604.1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18,815,713.68	3,380,812.47
加：资产减值准备	333,170.73	2,374,221.54
信用减值损失	366,323.75	-1,601,979.3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475,644.97	3,930,518.40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829,334.62	794,820.0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58,874.45	71,835.3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574,696.0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7,367.1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0,685.08	-18,520.55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487,262.51	12,025,638.1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830,938.63	-20,151,248.1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375,133.54	-40,320,065.4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316,341.06	25,661,295.0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553,943.38	-19,170,001.26
<b>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b>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67,854,767.32	31,166,125.4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1,166,125.44	55,457,860.3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688,641.88	-24,291,734.92

##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7,854,767.32	31,166,125.44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7,854,767.32	31,166,125.4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854,767.32	31,166,125.4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产品研发技术提升改造（景财发[2016]305号）	2,800,000.00	递延收益	560,000.00
5万m³生态板建设项目(景财建[2017]111号)	900,000.00	递延收益	
稳岗补贴[云人社办通[2020]18号]等	1,625,126.70	其他收益	1,625,126.70
合计	5,325,126.70		2,185,126.7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2019年度新投资设立子公司福誉企业管理（北京）有限公司、欣麻科技（昆明）有限公司、上海景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3家子公司，上海景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尚未开展经营业务，福誉企业管理（北京）有限公司、欣麻科技（昆明）有限公司本年度开始经营，本年度纳入合并范围。欣麻科技（昆明）有限公司本年度设立全资子公司欣麻种植（楚雄）有限责任公司本年度纳入合并范围。

##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云南江城茂源林业有限公司	云南江城	江城县勐烈镇大新村	生产	55.00		设立
景谷林茂林业有限公司	云南景谷	景谷县林纸路 201 号	生产	100.00		设立
景谷永恒木业有限公司	云南景谷	景谷县林纸路 201 号	生产	100.00		设立
景谷林威林化有限公司	云南景谷	景谷县林纸路 201 号	销售	100.00		设立
景谷林之海炭业有限公司	云南景谷	景谷县林纸路 201 号	生产	100.00		设立
福誉企业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市朝阳区广顺北大街 33 号院 1 号楼 10 层 1 单元 1101 室 7465 号	商业服务	100.00		设立
福港能源(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市奉贤区联合北路 215 号第 2 幢 1407 室	贸易		100.00	设立
福港能源(舟山)有限公司	浙江舟山	中国(浙江)自由贸易试验区舟山市定海区舟山港综合保税区企业服务中心 301-13270 室	贸易		100.00	设立
欣麻科技(昆明)有限公司	云南昆明	云南省昆明经开区果林众创 2 幢第 9 层 906-5 号	批发零售	60.00		收购
欣麻种植(楚雄)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楚雄	云南省楚雄彝族自治州楚雄市鹿城镇阳光大道楚风苑小区东侧楚雄中小企业创业园二楼 208 室	农业种植		60.00	设立
上海景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市宝山区上大路 668 号 1 幢 513P 室	批发零售	100.00		设立

其他说明:

上海景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设立后尚未开展经营。

##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云南江城茂源林业有限公司	45.00%	22,912.73		-3,255,691.76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云南江城茂源林业有限公司	1,063.67	209.07	1,272.74	1,996.23		1,996.23	1,046.41	224.35	1,270.76	1,999.35		1,999.35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云南江城茂源林业有限公司	35.10	5.10	5.10	30.47	17.00	-10.51	-10.51	-0.68

其他说明:  
无

##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 1. 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 (1) 市场风险

##### 1)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暂无带息负债（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固定利率委托借款金额为 5,000 万元）。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主要与固定利率银行借款有关。对于固定利率借款，本公司的目标是保持其浮动利率。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公司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以消除利率变动的公允价值风险。

##### 2) 价格风险

本公司以市场价格销售木材加工产品、松香、松节油、机制生物炭等，因此受到此等价格波动的影响。

#### (2) 信用风险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以及本公司承担的财务担保，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成立工作组审核并确定信用额度审批，并执行其它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

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公司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除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外，本公司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应收账款前五名金额合计：16,024,312.01 元。

### (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公司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公司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公司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减低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将银行借款作为主要资金来源。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银行委托借款额度为 0.00 万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尚未使用的短期银行借款额度为人民币 0.00 万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0.00 万元）。

## 2.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的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 (1)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

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仅仅影响其利息收入或费用；

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利率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计算衍生金融工具及其它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

##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美元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周大福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呼家楼(京广中心)1号楼29层07-08室	投资	30,000	55.00	55.00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六节四、(一)控股股东情况”。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周大福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说明：

无

##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情况可见于本报告第十一节“财务报告”中第九项1.(1)“企业集团的构成”。

##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杭州磁晖沛瞳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第二大股东

其他说明

无

#### 5、关联交易情况

#####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周大福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8-10-10	2020-7-27	注 1
周大福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8-12-7	2020-8-9	
周大福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8-12-20	2020-10-6	
周大福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9-6-5	2020-2-11	注 2

注 1：2018 年 10 月 10 日，周大福投资有限公司、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单位委托贷款合同》，周大福投资有限公司委托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向本公司发放贷款 5,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贷款年利率为 4.35%，公司 2018 年实际提款金额为 3,000 万元，2019 年借款到期后已进行展期，本年度已偿还完毕。

注 2：2018 年 10 月 10 日，周大福投资有限公司、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单位委托贷款合同》，周大福投资有限公司委托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向本公司发放贷款 5,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贷款年利率为 4.35%，2019 年度公司提款 2,000 万元，本年度已偿还完毕。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19.3	212.82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长期应付款	重庆小康控股有限公司		209,367,320.81

注：重庆小康控股有限公司与北京源源投资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2 日签订《债权转让协议》，重庆小康控股有限公司将其持有公司 2.2 亿元债权本金及利息全部转让给北京源源投资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北京源源投资有限公司与公司签署《借款展期协议》，双方同意就借款本金 220,000,000.00 元进行展期，展期期限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展期利率 4.35%/年（含税），展期借款利息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计算至公司实际偿还全部借款本金及利息之日。同时，控股股东周大福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周大福投资）向公司出具《声明》：若本公司届时无法按时偿还借款本金及相应利息，周大福投资将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用于偿还该笔债务，财务资助的利率水平将步高于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无需公司提供任何抵押或担保。

####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三、 股份支付

####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 或有事项

#####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3 月 16 日，公司之子公司景谷永恒木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恒木业）因与浙江恒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恒铝）《铝合金模板购销合同》产生纠纷，浙江恒铝未能按照合同约定向永恒木业支付合同价款（就该合同涉及的债权永恒木业已与浙江恒铝签订了《动产

抵押合同》，抵押物为铝模版及机器设备），永恒木业将其起诉至景谷傣族彝族自治县人民法院，要求浙江恒铝支付截止 2020 年 3 月 16 日合同剩余货款 9,628,638.00 元。2020 年 3 月 24 日，景谷县法院下达了《民事裁定书》，裁定扣押相应铝合金模板。

2020 年 11 月 25 日，景谷县人民法院出具（2020）云 0824 民初 398 号民事判决书：浙江恒铝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向永恒木业支付铝模板货款 581.60 万元，拆卸打包费 9.96 万元，律师代理费 9 万元、诉讼保全费 1.53 万元，截止至 2020 年 3 月 16 日未付货款 581.60 万元的违约金 17.15 万元，合计 619.24 万元；浙江恒铝向永恒木业支付 2020 年 3 月 17 日起的未付货款违约金以未付货款 581.60 万元月息 5%计算至货款清偿完毕之日止；永恒木业对浙江恒铝抵押的铝模板、机器等财产的折价、拍卖或变卖所得在上述给付范围内享有优先受偿权。

2020 年 11 月 30 日，景谷县人民法院出具（2020）云 0824 民初 397 号民事判决书：浙江恒铝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向永恒木业支付铝模版货款 381.26 万元，拆卸打包费 9.96 万元，律师代理费 9 万元、诉讼保全费 0.99 万元，截止至 2020 年 3 月 16 日未付货款 381.26 万元的违约金 11.25 万元，合计 409.47 万元；浙江恒铝向永恒木业支付 2020 年 3 月 17 日起的未付货款违约金以未付货款 381.26 万元月息 5%计算至货款清偿完毕之日止；永恒木业对浙江恒铝抵押的铝模板、机器等财产的折价、拍卖或变卖所得在上述给付范围内享有优先受偿权。

除存在上述披露或有事项外，本公司无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司 2020 年度不分配现金股利，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此决议尚须股东大会批准。

2021年3月，永恒木业与浙江恒铝就上述诉讼事项达成和解，浙江恒铝按照景谷县人民法院（2020）云0824民初397号、（2020）云0824民初398号民事判决书，向永恒木业支付货款本金9,628,638.00元，案件律师费150,000.00元，诉讼保全费25,223.56元，模板拆卸打包费用199,280.00元，截止2020年3月16日未付货款逾期违约金284,044.83元，永恒木业免除判决书确认的2020年3月17日起至2021年3月16日止未付货款逾期违约金（依判决按5%/月计）577,718.28元。永恒木业已于2021年3月12日收到浙江恒铝支付的上述和解内容涉及的货款、代垫律师等费用合计10,287,186.39元。

除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披露事项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 3、 资产置换

####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 6、 分部信息

####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 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 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持续经营能力改善的说明项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资产总额 29,574.54 万元, 权益总额 2,050.39 万元, 2020 年度公司实现收入 5,067.82 万元, 净利润-1,881.57 万元。为尽快提升经营水平, 改善管理体制, 优化经营环境, 持续改善提升经营能力, 公司结合自身资源和品牌优势, 拟定 2021 年改善提升持续经营能力措施如下:

(1) 现金流的持续性

公司与原大股东重庆小康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小康控股)签定的财务资助协议之补充协议(大股东财务资助 2.2 亿元人民币事项)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到期。2020 年 3 月 6 日, 公司收到小康控股《债权转让通知书》, 将其持有景谷林业 2.2 亿元债权本金及利息全部转让给北京源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源源), 该借款按规定仍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到期。2020 年 12 月 31 日, 北京源源与景谷林业签署了《借款展期协议》, 对景谷林业 2.2 亿元借款进行展期, 展期利率为 4.35%/年(含税), 展期期限为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针对此展期协议, 周大福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周投)作为景谷的控股股东于同日做出声明予以背书, 对于景谷林业到期日无法偿还的本金和利息, 周投将提供财务资助代为偿还, 景谷无需提供任何抵押和担保。有了大股东的资金背书, 景谷林业无需担心大额资金到期支付, 可集中精力抓主营生产。

(2) 主业经营的持续性

之前年度由于设备老旧, 生产效率较低, 景谷林业生产的林板类产品虽然质量较高, 但是由于管理不够精细化, 导致损耗较多, 成本相较同行业居高不下, 影响了产品的竞争力, 以及收入和利润的最终实现。

林业产业虽为传统行业, 但业务范围较广、产品种类多, 是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林板业务属于制造业领域中进入门槛相对不高, 且竞争激烈的产业领域, 但并不意味着没有机会。景谷林业作为云南地区的老牌林板企业, 仍然大有可为。2020 年底, 新的管理层上任

后，对现有业务进行了发展和革新，以林业为依托，对产业进行了重新布局和规划，制定了详细可行的产业计划。

2021 年度，景谷林业发展基本原则：立足林业主业，发挥优势，统筹规划，稳扎稳打提升持续经营能力和水平。

生产经营的整体计划如下：

1、依托主业优势，做大做强林板产业。

2021 年中央关于促进乡村发展的“一号文件”倡导创建现代林业产业示范区。云南省正在开展森林分类经营，实施国有、集体天然林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工程，坚持规划引领，科学合理布局，建设原料林基地，整合速生丰产林、国有人工商品林、集体和个人人工商品林等资源。景谷林业将依托主业优势，全面融入云南林产业发展规划，提质增效赋能，力争成为林板产业的带动者和示范者。

2、筑牢产业基础，有序开展技术改造。

景谷林业经过多年发展，设备趋于老化，生产效率较低，林板类产品虽然质量较高，但成本也高。公司将按照发展规划，逐步开展技术改造，引进先进设备，提高生产效率，全面压降成本，增强市场竞争力。

3、扩充产品种类，打造完整产业链。

景谷现代林产业工业园区正在规划建设中，公司将以现有的胶合板、细木工板、密度板为基础，开发单板、生态板、集成材等产品，充分发挥景谷县林木资源与产业格局优势，以完善自身产业链循环为基础，带动园区实现产业聚集的目标。

4、调整贸易方向，助力主营业务提升。

我国是木材进口和木制品出口大国，加快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战略的提出，为公司发展带来了新机遇，“中老铁路”的开通为云南林产业进入东南亚市场创造了条件。适时调整贸易方向，开展木材进口和木制品出口，不仅为公司产品开拓了更为广阔的市场，也为增厚持续经营能力打下了基础。

##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 应收账款

####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1 年以内小计	213,008.62
1 至 2 年	572,481.04
2 至 3 年	



---

3 年以上	5,301,833.95
合计	6,087,323.61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087,323.61	100.00	5,369,732.48	88.21	717,591.13	10,265,884.79	100.00	5,550,036.49	54.10	4,715,848.30
其中：										
其中：按预期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087,323.61	100.00	5,369,732.48	88.21	717,591.13	10,265,884.79	100.00	5,550,036.49	54.10	4,715,848.30
合计	6,087,323.61	/	5,369,732.48	/	717,591.13	10,265,884.79	/	5,550,036.49	/	4,715,848.3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其中: 按预期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213,008.62	10,650.43	5.00
1-2 年	572,481.04	57,248.10	10.00
2-3 年			
3 年以上	5,301,833.95	5,301,833.95	100.00
合计	6,087,323.61	5,369,732.48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组合计提	5,550,036.49	19,696.49	200,000.50			5,369,732.48
合计	5,550,036.49	19,696.49	200,000.50			5,369,732.4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景谷春林造林有限公司	200,000.50	银行存款
合计	200,000.50	/

其他说明

无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	------	----	--------------	----------

			的比例(%)	
上海云景经贸有限公司	1,449,451.26	5年以上	23.81	1,449,451.26
昆明(高加雄)	1,169,184.92	5年以上	19.21	1,169,184.92
昆明经开区弘源达建材经营部	628,000.00	5年以上	10.32	628,000.00
景谷金豆生物质科技有限公司	470,000.00	1-2年	7.72	47,000.00
德庆县德森木业有限公司	329,518.82	5年以上	5.41	329,518.82
合计	4,046,155.00		66.47	3,623,155.00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5,475,511.49	110,898,725.77
合计	65,475,511.49	110,898,725.7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其他应收款

##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1 年以内小计	14,477,621.47
1 至 2 年	54,356,764.37
2 至 3 年	3,500,853.95
3 年以上	24,153,876.92
合计	96,489,116.71

##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90,818,401.25	138,103,569.31
押金及保证金	4,470,834.28	4,470,318.14
资产租用及转让、承包费	181,251.31	83,046.45
其他	1,018,629.87	1,032,559.87
减坏账准备	-31,013,605.22	-32,790,768.00
合计	65,475,511.49	110,898,725.77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7,794,577.29		24,996,190.71	32,790,768.00
2020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902,924.82		41,535.32	2,944,460.14
本期转回	2,495,392.49		2,226,230.43	4,721,622.92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8,202,109.62		22,811,495.60	31,013,605.22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组合计提	32,790,768.00	2,944,460.14	4,721,622.92			31,013,605.22
合计	32,790,768.00	2,944,460.14	4,721,622.92			31,013,605.2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景谷林威林化有限公司	93,676.38	银行存款
景谷林之海炭业有限公司	1,297,946.54	银行存款
云南江城茂源林业有限公司	1,030,000.00	银行存款
福港能源上海有限公司	1,050,000.00	银行存款
福港能源舟山有限公司	1,250,000.00	银行存款
合计	4,721,622.92	/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景谷永恒木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39,826,082.14	3年以内	41.28	3,674,444.72
江城茂源林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17,365,128.86	1-5年	18.00	15,132,395.80
福港能源(舟山)有限公司	往来款	16,500,000.00	1-2年	17.10	1,650,000.00

福港能源（上海）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400,000.00	2 年以内	10.78	840,000.00
应付基建拨款（林木转入）	往来款	1,968,000.00	5 年以上	2.04	1,968,000.00
合计	/	86,059,211.00	/	89.20	23,264,840.52

##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1,908,839.67	1,200,000.00	40,708,839.67	41,908,839.67	1,200,000.00	40,708,839.67
合计	41,908,839.67	1,200,000.00	40,708,839.67	41,908,839.67	1,200,000.00	40,708,839.67

##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云南江城茂源林业有限公司	5,500,000.00			5,500,000.00		
北京景林科技有限公司	1,200,000.00			1,200,000.00		1,200,000.00
景谷永恒木业有限公司	31,150,230.90			31,150,230.90		
景谷林威林化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景谷林茂林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景谷林之海炭业有限公司	2,058,608.77			2,058,608.77		
合计	41,908,839.67			41,908,839.67		1,200,000.00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13,567,401.93	6,007,505.87	32,654,376.37	22,707,942.75
合计	13,567,401.93	6,007,505.87	32,654,376.37	22,707,942.75

##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八、 补充资料

##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78,602.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70,685.0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9,096.1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084,858.92	
所得税影响额	-850.00	
合计	-237,325.73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疫情期间停工损失	1,084,858.92	主要系疫情影响不能正常开工，属于偶然性事项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1.33	-0.14	-0.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0.54	-0.14	-0.14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许琳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1 年 4 月 28 日

###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